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 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表

报告编号：SY-26-0312-DH11

建设单位：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或盖章)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或盖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邹长华

(签字或盖章)

编制单位项目负责人: 温迪恒

(签字或盖章)

报告表编写人: 伍玉婷

(签字或盖章)

建设单位: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电话: 13392919455

传真: /

邮编: 528400

地址: 中山市东风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 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

编制单位: 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电话: 0750-3539080

传真: /

邮编: 529000

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西区工业路 8 号之六制药大楼 501

目录

表一 验收项目信息、监测依据及评价标准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5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6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2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5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9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和验收监测结果	31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3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9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40
附图 2：项目四至图	41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42
附件 1：环评批复	47
附件 2：营业执照	52
附件 3：验收监测委托书	53
附件 4：纳污说明	54
附件 5：环境管理制度	55
附件 6：废气治理方案	61
附件 7：噪声防治措施	65
附件 8：固废情况说明	66
附件 9：危废合同	67
附件 10：废水合同	72
附件 11：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78
附件 12：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79
附件 13：工况说明	84
附件 14：投资一览表	85
附件 15：应急预案备案表	86
附件 16：检测报告	88

表一 验收项目信息、监测依据及评价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 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				
主要产品名称	不锈钢配件、不锈钢储物桶				
设计生产能力	环评设计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				
建设项目环评日期	2026 年 1 月	审批部门审批日期	2026 年 1 月 30 日		
开工建设日期	2026 年 2 月 2 日	建设竣工日期	2026 年 2 月 5 日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申领日期	2026 年 3 月 10 日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编号	91442000MA52KGPk35001Y		
核发排污许可证部门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调试日期	2026 年 3 月 11 日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6 年 3 月 12 日-3 月 13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东莞市硕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中山市骏龙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中山市骏龙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00 万元	环境保护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比例 (%)	5
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	环境保护投资	10 万元	比例 (%)	5
验收监测依据	<p>1.法律、法规及规章</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01 月 01 日起实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01 月 01 日起实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06 月 05 日起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修订</p>				

施行)；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7) 《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20 年 6 月 29 日起施行)；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9) 广东省《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 号)；

2.验收技术规范及标准

(1)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2)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3)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4)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5)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

(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8)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3.项目技术文件及批复

(1)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东莞市硕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6 年 1 月；

(2) 《关于<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凤)环建表(2026) 0010 号)，中山市生态环境局，2026 年 1 月 30 日；

(3)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1. 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废水

根据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具体限值要求见表 1-1。

表 1-1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

序号	污染物	三级标准	单位
1	悬浮物	400	mg/L
2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mg/L
3	化学需氧量	500	mg/L
4	氨氮	—	mg/L
5	pH 值	6-9	无量纲

(2) 废气

根据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本项目抛光/砂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的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具体限值要求见表 1-2。

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废气类别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 (m)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抛光、砂光废气	颗粒物	25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120	5.95
厂界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	/
	非甲烷总烃			4.0	/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污染物厂界标准值的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6(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
				20(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

(3) 噪声

项目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类标准,具体限值要求见表1-3。

表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监测位置	执行标准	限值 Leq dB (A)	
			昼间	夜间
3类	厂区四周边界外1m	GB 12348-2008	65	55

(4) 固体废物、危险废物

根据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厂区内临时储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2. 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600万个、不锈钢储物桶2000个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凤)环建表(2026)0010号),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大于0.001吨/年。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

(1) 工程基本情况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中心坐标为东经：113°14'14.874"；北纬：22°44'32.147"。项目所在建筑楼西面为空地，北面为厂房，南面为空地，东面为空地。

2026 年 1 月，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委托东莞市硕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6 年 1 月 30 日，中山市生态环境局以中（凤）环建表（2026）0010 号文予以审批，同意该项目的建设。

本项目主要从事生产不锈钢配件、不锈钢储物桶。项目投入使用后，环评设计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实际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项目规划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项目用地面积共 1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400 平方米。工作制度为全年工作 300 天，每天 8 小时。项目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为 91442000MA52KGPK35001Y。

本项目具体位置详见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附图 2 项目四至图，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2) 产品方案及规模

本次验收具体产能情况见表 2-1。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模	
		环评审批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1	不锈钢配件	2000 个	2000 个
2	不锈钢储物桶	600 万个	600 万个
3	模具（自用、不外售）	100 套	100 套

(3) 工程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与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阶段相比，本项目组成及主要建设实际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2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构成	工程内容	环评审批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租用1栋五层高的混凝土结构厂房的一楼、二楼、三楼、四楼部分车间、五楼部分车间，一楼车间高度为8m，其余楼层约3.5m，厂房总高度约22m		一楼 占地面积为 1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设有生产区域、原材料区，生产区设有拉伸、冲压、卷边、除油、除油后清洗工序	一楼 占地面积为 1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设有生产区域、原材料区，生产区设有拉伸、冲压、卷边、除油、除油后清洗工序	与环评一致
			二楼占地面积为 1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设有生产区域、原材料区，生产区设有模具加工、模具维修、磨披锋、磨披锋后清洗、烘干、开料、切边、割孔工序	二楼占地面积为 1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设有生产区域、原材料区，生产区设有模具加工、模具维修、磨披锋、磨披锋后清洗、烘干、开料、切边、割孔工序	
			三楼占地面积为 1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设有生产区域、原材料区，生产区设有卷圆、抛光、砂光、切角、压焊缝、焊接、冲压、打标工序	三楼占地面积为 1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设有生产区域、原材料区，生产区设有卷圆、抛光、砂光、切角、压焊缝、焊接、冲压、打标工序	
			四楼占地面积为 400 平方米，筑面积 400 平方米，设有成品区	四楼占地面积为 400 平方米，筑面积 400 平方米，设有成品区	
			五楼占地面积为 4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00 平方米，设有办公室	五楼占地面积为 4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00 平方米，设有办公室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供给		由市政电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工程	生活污水	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废水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达标处理	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废水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达标处理	与环评一致
		生产废水	委托有处理能力的单位转移处理	委托中山市挺进永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治理工程		开料、焊接、割孔、打标、磨披锋、模具加工、模具维修、切边废气无组织排放	开料、焊接、割孔、打标、磨披锋、模具加工、模具维修、切边废气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抛光、砂光废气经半密闭型集气设备收集至水喷淋塔处理后经 1 根 25m 高的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抛光、砂光废气经半密闭型集气设备收集至水喷淋塔处理后经 1 根 25m 高的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噪声防治		车间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的维护与管理	车间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的维护与管理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工程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交给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交给有	与环评一致	

		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	--	--	---	--

(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数量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审批数量(台)	实际现场数量(台)	所在工序
1	气动冲床	/	21	21	开料、冲压
2	油压机	/	10	10	拉伸
3	卷边机	/	4	4	卷边
4	卷圆机	/	4	4	卷圆
5	手动切角机	/	3	3	切角
6	切角机	/	3	3	
7	全自动磨边清洗线	1 个清洗槽尺寸： 800*800*200 mm，有效水深 150mm，含烘干系统	1 条	1 条	磨披锋、磨披锋后清洗
8	平面切割机	/	1	1	开料
9	光纤激光切管机	/	2	2	
10	四轴激光割机	/	2	2	
11	光纤激光切割机	/	1	1	
12	激光切割机(环切机)	/	1	1	割孔
13	激光平口切边机	/	1	1	切边
14	激光焊机	/	5	5	焊接
15	碰焊机	/	5	5	
16	中频点焊机	/	1	1	
17	直缝焊机	/	5	5	
18	压焊缝机	/	2	2	压焊缝
19	激光打唛机	/	1	1	激光打标
20	激光打标机	/	1	1	
21	砂带机	/	2	2	抛光
22	抛光机	/	10	10	
23	砂光机	/	14	14	砂光
24	自动攻牙机	/	1	1	模具加工
25	车床	/	2	2	
26	快走丝数控切割机	/	1	1	

27	数控车铣床 CNC	/	2	2	
28	平面磨床	/	1	1	
29	摇臂钻床	/	3	3	
30	手摇磨床	/	1	1	
31	铣床	/	1	1	模具维修
32	数控车铣床 CNC	/	1	1	
33	空压机	/	1	1	辅助设备
34	永磁空压机	/	1	1	
35	22KW 激光专用空压机整套	/	1	1	
36	激光专用干燥机	/	1	1	
37	冲包机	/	1	1	
38	机械手	/	2	2	
39	送料机	/	3	3	
40	不锈钢锅自动上下料生产线	/	1	1	
41	超声波清洗除油线	每条线配套 1 台超声波清洗机、1 个清洗槽，超声波清洗机尺寸： 500*400*400mm，有效水深 300mm，清水水槽尺寸： 800*500*500mm，有效水深 400mm	1	1	除油、除油后清洗
42	自动除油线	每条线配套 1 个除油槽、1 个清洗槽，除油槽尺寸： 1220*700*400mm，有效水深 300mm，清水水槽尺寸： 1220*700*400mm，有效水深 300mm，含烘干系统	2 条	2 条	除油、除油后清洗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4) 项目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见表 2-4。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审批年用量 (t)	实际验收年用量 (t)	形态及包装形式	备注
1	不锈钢板	130.7	130.7	开料	外购新料、固体，50kg/卷，其中 95t 用于生产榨汁机外壳、榨汁机静磨器，31.5t 用于生产搅拌传动轴、4.2t 用于生产不锈钢储物桶
2	拉伸油	1.2	1.2	拉伸	外购新料、液体，25kg/桶

3	免洗拉伸油	2.5	2.5		外购新料、液体, 25kg/桶
4	除油剂	0.3	0.3	除油	外购新料、液体, 10kg/桶
5	机油	0.2	0.2	设备保养	外购新料、液体, 10kg/桶
6	液压油	0.2	0.2	冲压	外购新料、液体, 25kg/桶
7	模具胚件	100 套	100 套	模具加工	外购新料、固体, 总重量 1.5t
8	氩气	80 瓶	80 瓶	焊接	外购新料、液体, 40L/瓶
9	切削液	0.2	0.2	模具加工、 模具维修	外购新料、液体, 25kg/桶

(5) 水源及水平衡

1) 给排水

项目生活用水依托市政自来水给水系统。

①生活用水

本项目全厂 100 人, 生活用水量为 1000t/a, 产生生活污水 900t/a, 经市政污水管道排入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到纳污河道中心排河。

②生产用水

项目生产用水主要有除油后清洗用水、磨披锋后清洗用水、除油用水、抛光废气喷淋用水。

除油后清洗用水: 项目配套清洗水池 3 个, 其中 1 个尺寸: 0.8m*0.5m*0.5m, 有效深度 0.4m, 其中 2 个尺寸: 1.22m*0.7m*0.4m, 有效深度 0.3m, 用于除油后清洗, 总有效容积约 0.672m³。清洗用水循环使用, 定期更换, 一年更换 48 次, 则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32.26t/a, 收集后委托中山市挺进永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需定期添加新鲜水, 每天补充约 5%蒸发水量, 则补充水量为 10.08t/a, 新鲜水用量为 42.34t/a。

磨披锋后清洗用水: 项目配套清洗水池 1 个, 尺寸: 0.8m*0.8m*0.2m, 有效深度 0.15m, 用于磨披锋后清洗, 有效容积约 0.096m³, 用于磨边后清洗。清洗用水循环使用, 定期更换, 一年更换 48 次, 则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4.61t/a, 收集后委托中山市挺进永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需定期添加新鲜水, 每天补充约 5%蒸发水量, 则补充水量为 1.44t/a, 新鲜水用量为 6.05t/a。

除油用水: 项目设有 1 台超声波清洗机、2 个除油槽用于除油工序, 超声波清洗机尺寸为 500*400*400mm, 有效水深 300mm, 除油槽尺寸均为 1220*700*400mm, 有效水深 300mm, 总有效容积 0.572m³, 除油槽的首次用水量约 0.572t。除油时于水中添加除油剂, 设计用量为 0.3t/a。除油槽水每 2 个月更换一次, 更换槽液的同时清理底渣, 更换量为有效容积的 100%,

则废液产生量=0.572*6=3.43t/a，收集后交由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每日蒸发水量约为有效容积的 5%，补充水量为 8.58t/a。则新鲜水用水量=3.43-0.3+8.58=11.71t/a。

抛光废气喷淋用水：设有 1 套喷淋塔处理抛光工序废气，废气用水：喷淋塔配套循环水箱，循环水箱尺寸为 1.5*1*0.6m，有效深度为 0.4m，有效容积约 0.6m³。喷淋用水每月更换 2 次，则产生废气喷淋废水 14.4t/a，收集后委托中山市挺进永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循环水箱需定期补充新鲜水，每天补充水消耗量约占循环水箱有效容积的 10%，则补充用水量为 18t/a，新鲜用水量为 32.4t/a。

表 2-5 项目排水情况一览表(单位： t/a)

用途	总用水量	新鲜水量	损耗量	排放量	处理及排放去向
生活用水	1000	1000	100	900	经市政污水管道排入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到纳污河道中心排河
除油后清洗用水	42.34	42.34	10.08	32.26	收集后委托中山市挺进永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磨拔锋后清洗用水	6.05	6.05	1.44	4.61	
除油用水	11.71	11.71	8.58	3.43	收集后交由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抛光废气喷淋用水	32.4	32.4	18	14.4	收集后委托中山市挺进永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合计	1092.5	1092.5	138.1	954.7	-

3) 水平衡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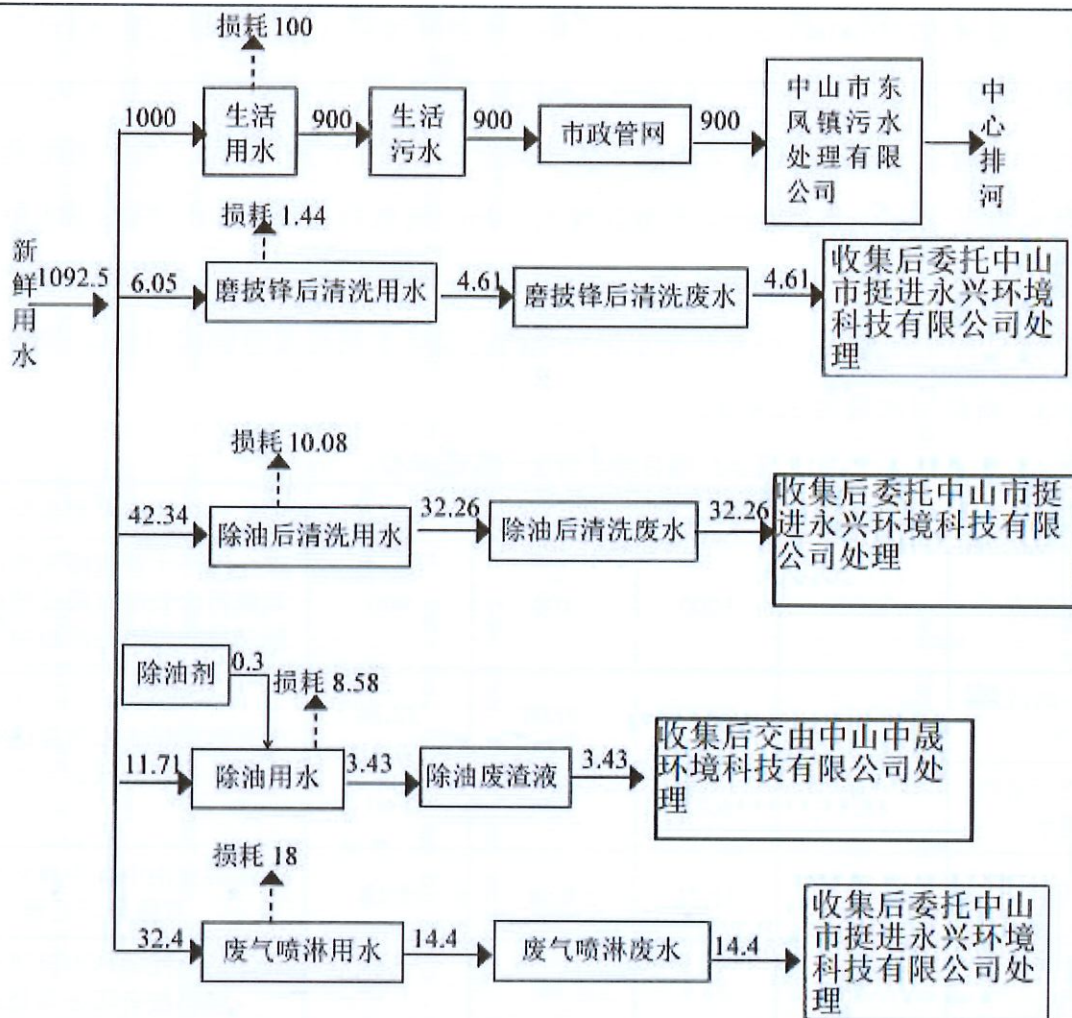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实际水平衡图（单位：t/a）

（6）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文有关规定：“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由于该项目不属于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一种，因此，该项目是否属于重大变动参考《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本项目建设部分的性质、地点、建设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等均与环评批复保持一致。综上所述，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项目不锈钢配件 (榨汁机外壳、榨汁机静磨器)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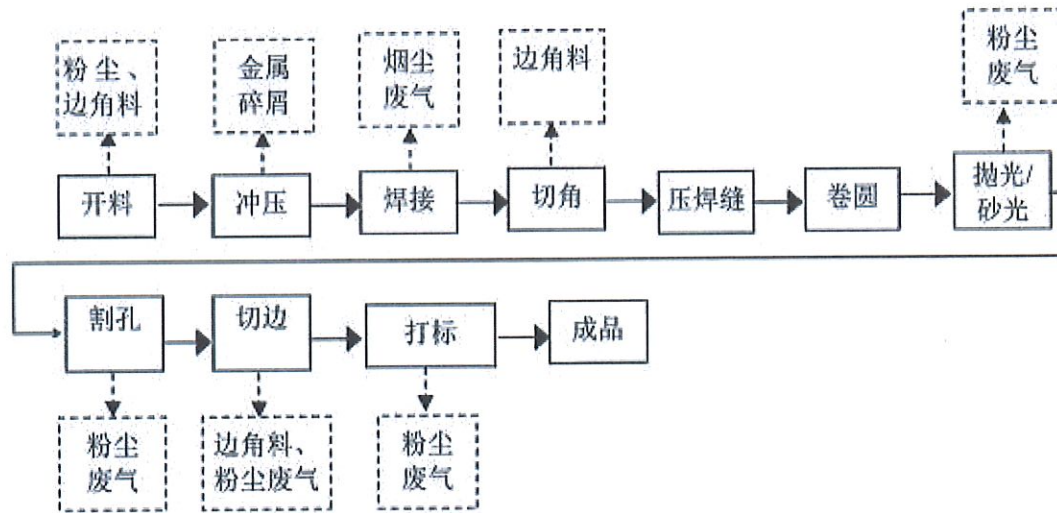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说明:

(1)开料:根据生产需求,采用激光切割方式将不锈钢板切割成所需规格,此过程产生粉尘废气和边角料,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2)冲压:采用冷冲压的作业方式、不加热,作业过程中使用液压油的液体压力传递动力对板料施加压力,使板料产生塑性变形,获得具有一定形状、尺寸和性能的冲压件,液压油不和工件直接接触,此过程产生金属碎屑,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3)焊接:利用激光焊机、碰焊机、中频电焊机、直缝焊机进行焊接时,均不使用焊料和助焊剂,产生少量烟尘,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4)切角:利用设备产生的剪切力对工件进行裁角,此过程产生边角料,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5)压焊缝:过程中不进行加热,仅在被焊金属接触面上施加足够大的压力,借助于压焊缝机压力所引起的塑性变形,以使原子间相互接近而获得牢固的压挤接头,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6)卷圆:通过压辊滚压,将板料卷成圆形,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7)抛光/砂光:根据产品需求选择抛光机、砂带机进行抛光处理或者选择砂光机进行砂光处理,抛光、砂光处理产能各位 50%,去除工件表面的尖锐部位,保持工件表面光滑,此过程产生粉尘废气,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8)切边：采用物理切割方式对工件进行精准切割，刀具的旋转与进给系统的移动，通过这些步骤实现材料的精确切割，此过程产生粉尘废气和边角料，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9)割孔：采用激光切割的方式在工件表面割孔，此过程产生粉尘废气和边角料，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10)打标：由激光发生器生成高能量的连续激光光束，聚焦后的激光作用于承印材料，使表面材料瞬间熔融，甚至气化，通过控制激光在材料表面的路径，从而形成需要的图文标记，此过程产生粉尘废气。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项目不锈钢配件 (搅拌传动轴)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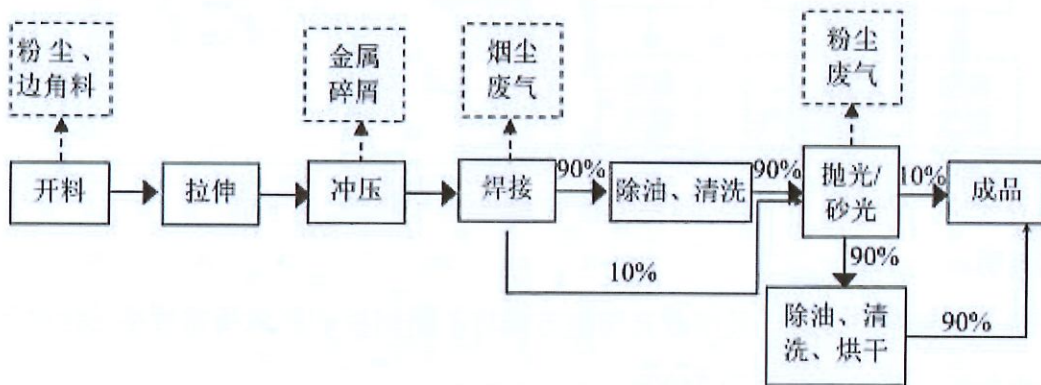


图 2-3 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说明：

(1)开料：根据生产需求，采用激光切割方式将不锈钢板切割成所需规格，此过程产生粉尘废气和边角料，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2)拉伸：通过设备两端产生的拉力，工件在其弹性变形区内被拉长，达到微量变形的效果。拉伸过程使用的拉伸油或免洗拉伸油均与工件直接接触，使用免洗拉伸油的工件，后续无需除油清洗直接进入下一个工序，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3)冲压：采用冷冲压的作业方式、不加热，作业过程中使用液压油的液体压力传递动力对板料施加压力，使板料产生塑性变形，获得具有一定形状、尺寸和性能的冲压件，液压油不和工件直接接触，此过程产生金属碎屑，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4)焊接：利用激光焊机、碰焊机、中频电焊机、直缝焊机进行焊接时，均不使用焊料和助焊剂，产生少量烟尘，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5)除油、清洗、烘干：使用拉伸油的工件需在超声波清洗除油线进行第一道除油清洗，利用超声波在液体中的空化作用、加速度作用及直进流作用对液体和污物直接、间接的作用，

使污物层被分散、乳化、剥离而达到除油目的；在自动除油线进行第二道除油清洗，将工件置于除油槽进行浸泡除油，上述除油过程添加除油剂，产生除油废液；除油后的工件转移至配套的清洗水池进行清洗，此过程清洗废水，除油清洗均在常温下进行；完成第二道清洗后的工件进行烘干，采样电能供热，烘干温度约 80℃，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6)抛光/砂光：根据产品需求选择抛光机、砂带机进行抛光处理或者选择砂光机进行砂光处，抛光、砂光处理产能各位 50%，去除工件表面的尖锐部位，保持工件表面光滑，此过程产生粉尘废气，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项目不锈钢储物桶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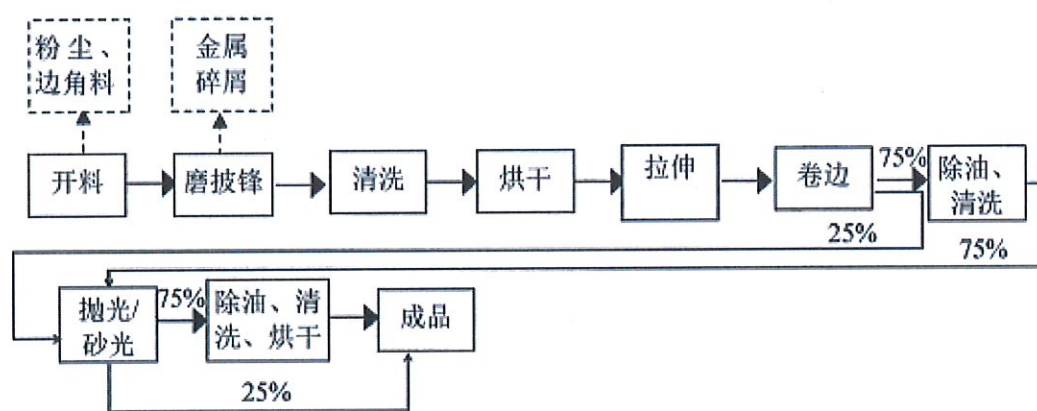


图 2-4 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说明：

(1)开料：根据生产需求，采用激光切割方式将不锈钢板切割成所需规格，此过程产生粉尘废气和边角料，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2)磨披锋：消除工件切口边缘的毛刺，此过程产生粉尘废气。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3)清洗、烘干：利用清水清洗工件残留的金属粉尘并进行烘干，采样电能供热，烘干温度约 80℃，此过程产生清洗废水，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4)拉伸：通过设备两端产生的拉力，工件在其弹性变形区内被拉长，达到微量变形的效果。拉伸过程使用的拉伸油或免洗拉伸油均与工件直接接触，使用免洗拉伸油的工件，后续无需除油清洗直接进入下一个工序，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5)卷边：通过带曲线沟槽的压辊滚压，将板料或成形件的毛边卷到里面而不外露，并通过此办法增加工件的强度和端部的刚度，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6)除油、清洗、烘干：使用拉伸油的工件需在超声波清洗除油线进行第一道除油清洗，利用超声波在液体中的空化作用、加速度作用及直进流作用对液体和污物直接、间接的作用，

使污物层被分散、乳化、剥离而达到除油目的；在自动除油线进行第二道除油清洗，将工件置于除油槽进行浸泡除油，上述除油过程添加除油剂，产生除油废液；除油后的工件转移至配套的清洗水池进行清洗，此过程清洗废水，除油清洗均在常温下进行；完成第二道清洗后的工件进行烘干，采用电能供热，烘干温度约 80℃，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7)抛光/砂光：根据产品需求选择抛光机、砂带机进行抛光处理或者选择砂光机进行砂光处，抛光、砂光处理产能各位 50%，去除工件表面的尖锐部位，保持工件表面光滑，此过程产生粉尘废气，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项目模具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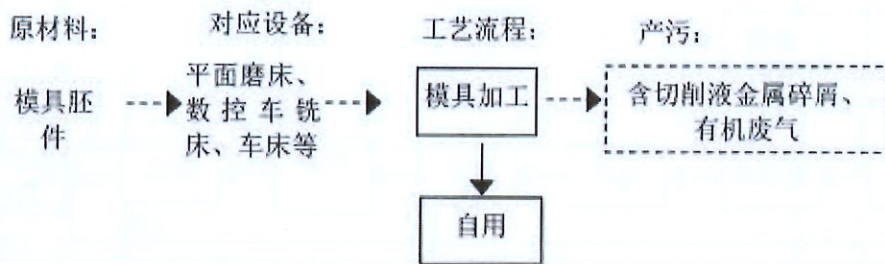


图 2-5 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说明：

(1)模具加工：对模具胚件进行模具加工，模具加工为湿式加工，模具加工使用切削液，产生含切削液金属碎屑、有机废气，不产生金属颗粒物废气，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项目模具维修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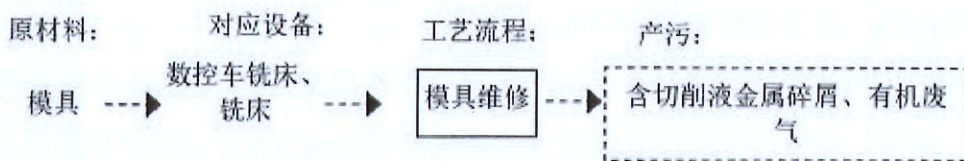


图 2-6 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说明：

(1)模具维修：对工件进行磨削、铣削处理，为湿式加工，使用切削液，产生含切削液金属碎屑、有机废气，不产生金属颗粒物废气，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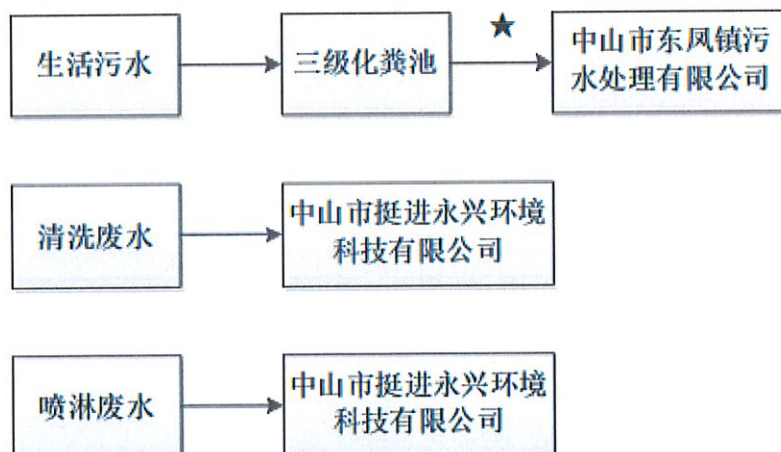
①生活污水：污染因子有 pH 值、COD_{Cr}、BOD₅、SS、NH₃-N 等，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废水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达标处理。

②清洗废水：项目清洗工序产生的废水，污染因子主要是 pH 值、COD_{Cr}、SS、磷酸盐、石油类、色度等，收集后委托中山市挺进永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③喷淋废水：项目废气治理产生的废水，污染因子主要是 pH 值、COD_{Cr}、SS、色度等，收集后委托中山市挺进永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表 3-1 项目废水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 (t/a)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pH值、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间歇排放	900	三级化粪池	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清洗废水	清洗	pH值、COD _{Cr} 、SS、磷酸盐、石油类、色度	不外排	/	/	收集后委托中山市挺进永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喷淋废水	废气治理	pH值、COD _{Cr} 、SS、色度	不外排	/	/	



★废水监测点位

图 3-1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2) 废气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包含：抛光、砂光废气、开料、焊接、割孔、打标、磨披锋、模具加工、模具维修、切边废气无组织排放。

①抛光、砂光废气：经半密闭型集气设备收集至水喷淋塔处理后经 1 根 25m 高的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②开料、焊接、割孔、打标、磨披锋、模具加工、模具维修、切边废气：无组织排放。

表 3-2 项目废气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工艺	设计指标 mg/m ³	排气筒高度	排放去向	治理设施开孔情况
抛光、砂光废气	抛光、砂光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水喷淋	喷淋	120	25m	周围大气环境	已开检测孔
开料、焊接、割孔、打标、磨披锋、模具加工、模具维修、切边废气	开料、焊接、割孔、打标、磨披锋、模具加工、模具维修、切边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	/	1.0	/		/
		非甲烷总烃				4.0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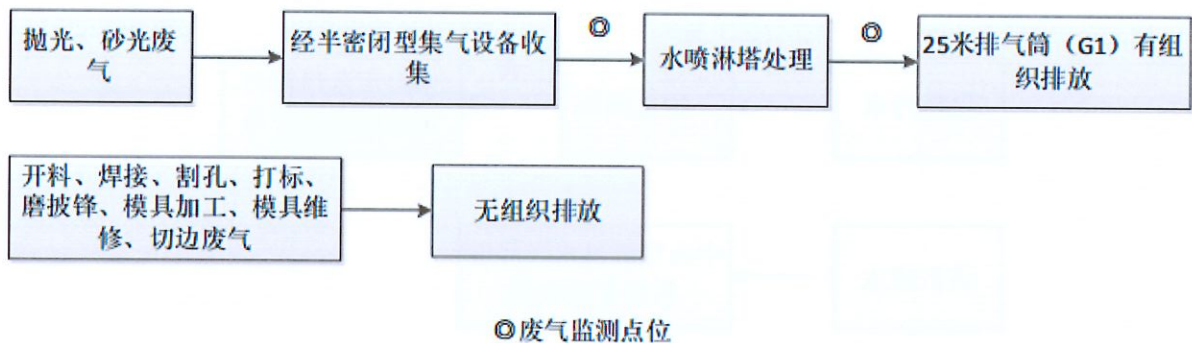


图 3-2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3) 噪声

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为等生产设备在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声压级约在 75~90dB (A) 之间。

为了尽量减少项目建成后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采取以下治理措施：

- ①加强工艺操作规范，减少装配过程的碰撞，以减少噪声的排放；
- ②项目应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做好设备维护保养工作，夜间不安排生产；
- ③在布局的时候应将噪声声级较高的声源设置在墙较厚的厂房内，利用厂房和厂内建筑物的阻隔作用及声波本身的衰减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④注意日常机械设备的检修，避免异常噪声的产生，若出现异常噪声，须停止作业，对出现异常噪声的设备进行排查、维修；
- ⑤企业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设备，设备安装应避免接触车间墙壁，较高噪声设备应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等。
- ⑥最近居民点位于项目东南面，东南面居民点与厂界直线距离约 428 米。项目产生噪声较高的生产区域主要布置在东北面，该生产区域距东南面居民点直线距离约 435 米，利用厂房墙体的阻隔作用及声波本身的衰减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⑦在原材料的搬运过程中，要轻拿轻放，避免大的突发噪声产生；
- ⑧室外的通风设备在通风设备安装减振垫，风口软接、消声器等措施，通过隔音、消声、减振等综合处理最大程度减少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

表 3-3 主要噪声治理/处置设施情况一览表

噪声源设备名称	源强 [dB(A)]	台数	安装位置	治理措施
气动冲床	90	21	室内	厂房隔声
油压机	90	10		
卷边机	85	4		
卷圆机	85	4		
手动切角机	80	3		
切角机	90	3		
全自动磨边清洗线	85	1条		
平面切割机	85	1		
光纤激光切管机	90	2		
四轴激光割机	90	2		
光纤激光切割机	85	1		
激光切割机(环切机)	80	1		
激光平口切边机	90	1		
激光焊机	90	5		
碰焊机	85	5		
中频点焊机	85	1		
直缝焊机	85	5		
压焊缝机	80	2		
激光打唛机	75	1		
激光打标机	85	1		
砂带机	85	2		

抛光机	85	10		
砂光机	85	14		
自动攻牙机	85	1		
车床	85	2		
快走丝数控切割机	85	1		
数控车铣床CNC	80	2		
平面磨床	85	1		
摇臂钻床	80	3		
手摇磨床	90	1		
铣床	90	1		
数控车铣床CNC	90	1		
空压机	85	1		
永磁空压机	85	1		
22KW激光专用空压机整套	85	1		
激光专用干燥机	90	1		
冲包机	90	1		
机械手	90	2		
送料机	85	3		
不锈钢锅自动上下料生产线	85	1		
超声波清洗除油线	80	1		
自动除油线	80	2条		
离心风机	85	1	室外	减振降噪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为包装废料、金属碎屑、边角料、喷淋捞渣；危险废物为废拉伸油、废拉伸油包装桶、废免洗拉伸油、废免洗拉伸油包装桶、废除油剂包装桶、废切削液、废切削液包装桶、含切削液金属碎屑、废机油、废机油包装桶、含油废抹布及废手套、废液压油包装桶、废液压油、除油废渣液。

(1) 生活垃圾：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桶，集中放置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清运，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包装废料、金属碎屑、边角料、喷淋捞渣集中收集后交由具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废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

(3) 危险废物：废拉伸油、废拉伸油包装桶、废免洗拉伸油、废免洗拉伸油包装桶、废除油剂包装桶、废切削液、废切削液包装桶、含切削液金属碎屑、废机油、废机油包装桶、含油废抹布及废手套、废液压油包装桶、废液压油、除油废渣液收集后交由中山中晟环境科

技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暂存区建设必须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危险废物由专人负责收集、贮存及运输。对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的区域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mm 以上的空间，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

表 3-4 固（液）体废物处理/处置情况一览表

固（液）体废物名称	来源	性质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处理处置方式	固（液）体废物暂存与污染防治	委外处置合同及资质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15	15	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垃圾箱、垃圾桶	/
包装废料	原料包装	一般固废	0.2614	0.2614	交由具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一般固废暂存间	/
金属碎屑	冲压		0.6535	0.6535			
边角料	开料、冲压、割孔、切边		5.1232	5.1232			
喷淋捞渣	废气治理		0.3122	0.3122			
废拉伸油	拉伸	危险废物	1.08	1.08	收集后交由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危废间	详见附件9
废拉伸油包装桶	拉伸		0.024	0.024			
废免洗拉伸油	拉伸		2.25	2.25			
废免洗拉伸油包装桶	拉伸		0.05	0.05			
废除油剂包装桶	除油		0.009	0.009			
废切削液	模具加工、模具维修		0.18	0.18			
废切削液包装桶			0.004	0.004			
含切削液金属碎屑			0.008	0.008			
废机油	设备保养		0.18	0.18			
废机油包装桶			0.005	0.005			
含油废抹布及废手套			0.002	0.002			
废液压油	冲压		0.18	0.18			
废液压油包装桶			0.004	0.004			
除油废渣液	除油		3.43	3.43			

2.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04 月制定了应急预案，已于 2026 年 04

月 02 日备案，并储备了相应的应急物资，具体见附件 15。

(2) 规范化排污口

规范化排污口设置情况：本项目共设置 1 个污水排放口，生活污水设置一个废水排放口，编号为 DW001，1 个废气排放口，抛光、砂光工序设置一个废气排放口，编号为 DA001；2 个固体废物贮存、堆放场地：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堆放场地 1 个，编号 TS002；危废废物贮存、堆放场地 1 个，编号 TS001。

3. 环保投资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概算为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占投资总概算 5%；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5%。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3-5。

表 3-5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环评拟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环保措施	投资 (万元)	环保措施	投资 (万元)
废气	抛光、砂光废气	水喷淋+25 米高排气筒	7	水喷淋+25 米高排气筒	7
废水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	1.5	三级化粪池	1.5
	生产废水	交由有废水处理能力的机构处理		交由中山市挺进永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交给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1.5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交给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1.5
噪声		采取厂房隔声、减振等措施治理	0	采取厂房隔声、减振等措施治理	0
合计		-	10	-	10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东风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该项目不在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保护区、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区、堤外用地等区域保护范围内，选址合理。

综合各方面分析评价，本项目的生产设备、产品和生产工艺均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具有一定的清洁生产水平，投产后产生的“三废”污染物较少。经评价分析，该项目实施后，在采取严格的科学管理和有效的环保治理措施手段后，产生的污染物能够做到达标排放，减少污染物的排放，从而减少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能基本维持周边环境质量现状，满足该区域环境功能要求。

本项目投入使用后，对促进项目所在地经济发展有一定的意义，只要建设单位严格执行：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同时切实落实好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的环保措施，确保项目投产后的正常运行，保证项目建成投入后所排放的各类污染物对项目所在地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从而保证了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因此，该项目的建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该项目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详见附件 1：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凤）环建表（2026）0010 号），2026 年 1 月 30 日。

表 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表

类别	环建表[]号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建设内容（地点、规模、性质等）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东风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中心坐标为东经：113° 14'14.874"；北纬：22° 44'32.147"，用地面积为 1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400 平方米。主要从事不锈钢配件、不锈钢储物桶的生产。主要产品及年产量为：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东风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中心坐标为东经：113° 14'14.874"；北纬：22° 44'32.147"，用地面积为 1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400 平方米。主要从事不锈钢配件、不锈钢储物桶的生产。主要产品及年产量为：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	符合要求
废水处理措施	项目营运期产生生产废水 51.27 吨/年（废气喷淋废水 14.4 吨/年、磨披锋后清	项目营运期产生生产废水 51.27 吨/年（废气喷淋废水 14.4 吨/年、磨	符合环保要求

	<p>洗废水 4.61 吨/年、除油后清洗废水 32.26 吨/年), 生活污水 3 吨/日(900 吨/年)。</p> <p>生产废水委托具有相应废水处理能力的单位转移处理。</p> <p>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道。若不能确保将生活污水纳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则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或《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标准 B 标准的较严者; 在确保将生活污水纳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前提下, 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p>	<p>披锋后清洗废水 4.61 吨/年、除油后清洗废水 32.26 吨/年), 生活污水 3 吨/日(900 吨/年)。</p> <p>生产废水收集后交由中山市挺进永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显示,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 废水污染物排放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p>	
<p>废气处理措施</p>	<p>项目营运期排放抛光/砂光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颗粒物), 开料、焊接、切边、割孔、磨披锋、打标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颗粒物), 模具加工和模具维修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p> <p>该项目须按照《报告表》所列, 废气无组织排放须从严控制, 可以实现有效收集有组织排放的废气须以有组织方式排放。</p> <p>抛光/砂光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开料、焊接、切边、割孔、磨披锋、打标工序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模具加工和模具维修工序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p> <p>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p> <p>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p>	<p>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显示, 抛光/砂光工序废气经水喷淋处理后, 颗粒物排放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p> <p>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p> <p>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中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p>	<p>符合环保要求</p>

	<p>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中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p> <p>大气污染防治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行管理等须符合《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技术导则》(HJ 2000-2010)等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技术规范要求。</p>		
噪声处理措施	<p>项目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p>	<p>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显示,营运期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p>	符合环保要求
固废处理措施	<p>项目营运期产生废拉伸油、废拉伸油包装桶、废免洗拉伸油、废免洗拉伸油包装桶、废除油剂包装桶、废切削液、废切削液包装桶、含切削液金属碎屑、废机油、废机油包装桶、含油废抹布及废手套、废液压油、废液压油包装桶、除油废渣液等危险废物。</p> <p>对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其中对危险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特别规定。</p> <p>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及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p> <p>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p>	<p>①生活垃圾: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桶,集中放置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清运;</p> <p>②一般固体废物:包装废料、金属碎屑、边角料、喷淋捞渣集中收集后交由具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p> <p>③危险废物:废拉伸油、废拉伸油包装桶、废免洗拉伸油、废免洗拉伸油包装桶、废除油剂包装桶、废切削液、废切削液包装桶、含切削液金属碎屑、废机油、废机油包装桶、含油废抹布及废手套、废液压油包装桶、废液压油、除油废渣液收集后交由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p>	符合环保要求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监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类别	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	方法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ATY124 电子天平 /A112-1	/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AUW120D 电子天平/A112-2	0.167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GC-9790II气相色谱仪/A105-3	0.07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无臭空气净化装置	10（无量纲）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SX711 型 pH/mV 计 /S011-5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50mL 滴定管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JPB-607A 溶解氧测定仪/A116-1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ATY124 电子天平 /A112-1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UV1901PCS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A104-2	0.025mg/L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S004-7	/

2.人员能力

参加本次验收的所有采样与现场监测人员、实验分析人员、报告编制人员、质控人员等，均经过岗前培训，全部人员持证上岗，均具备验收监测能力。

表 5-2 人员证件信息一览表

序号	检测人员	证书类别	人员证件编号	发证单位
1	梁永胜	环境检测上岗证	粤质检 13650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2	易慧盼	环境检测上岗证	粤质检 12280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3	陈超胡	环境检测上岗证	粤质检 12279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4	王华艺	环境检测上岗证	SY073	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5	陈凯静	环境检测上岗证	粤质检 13646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6	黄文杰	环境检测上岗证	粤质检 12274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7	周家豪	环境检测上岗证	粤质检 13647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8	余淑银	环境检测上岗证	粤质检 12273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9	黄笑清	判定师证	粤质检 11672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10	甘超杰	判定师证	粤质检 13688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11	谭翠婷	嗅辨员证	粤质检 12412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12	付敏	嗅辨员证	XBPQCY2412314	北京中认方圆计量科学研究院
13	梁金甜	嗅辨员证	粤质检 11670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14	罗玉华	嗅辨员证	粤质检 11675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15	张嘉慧	嗅辨员证	粤质检 11673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16	罗君	嗅辨员证	XBPQCY2511157	北京中认方圆计量科学研究院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 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通过实验室资质认定的方法，分析方法应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4)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所用计量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5) 实验室落实质量控制措施，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性、可靠性。

(6) 废水的采样、保存和分析按照《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频次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行。

(7) 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水质质控数据分析结果见表 5-3、5-4、5-5。

表 5-3 标准物质分析结果

分析项目	标准物质				评价
	测定值		标准值	浓度单位	
	2026-03-12	2026-03-13			
pH 值	7.04	7.06	7.02±0.08	无量纲	合格
化学需氧量	166.0	164.3	159.84±12.81	mg/L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198	200	180-230	mg/L	合格
氨氮	2.55	2.55	2.49±0.19	mg/L	合格

结论：以上项目标准物质均在不不确定度范围内，符合质控要求。

表 5-4 空白试验分析结果

分析项目	空白试验		浓度单位	评价
	2026-03-12	2026-03-13		
化学需氧量	ND	ND	mg/L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ND	ND	mg/L	合格
悬浮物	ND	ND	mg/L	合格
氨氮	ND	ND	mg/L	合格

结论：以上项目空白试验结果小于检出限，符合质控要求。

表 5-5 平行双样分析结果

分析项目	平行双样测定（浓度单位：mg/L）						评价
	2026-03-12		相对偏差 RSD(%)	2026-03-13		相对偏差 RSD(%)	
	样品 1	样品 2		样品 1	样品 2		
化学需氧量	184	175	2.51	168	178	2.89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60.3	52.8	6.6	50.4	57.9	6.9	合格
氨氮	5.37	5.58	1.92	4.19	4.46	3.12	合格

结论：以上项目室内平行样品相对标准偏差≤10%，符合质控要求。

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2)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

(3)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所用计量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4) 采样器在采样前后均进行了流量校准以及密闭性检测，确保采样器的准确性。

(5)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审核。

(6) 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通过实验室资质认定的方法，分析方法应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大气质控数据分析结果见表5-6、5-7、5-8、5-9。

表 5-6 空白试验分析结果

分析项目	空白试验			评价
	2026-03-12	2026-03-13	单位	
非甲烷总烃	ND	ND	mg/m ³	合格

备注：“ND”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结论：以上项目空白试验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符合质控要求。

表 5-7 标准物质 分析结果

分析项目	标准滤膜（浓度单位：g）		评价
	2026-03-12~2026-03-13		

		测定值	原始值	偏差	
标准滤膜	1	0.34227	0.34230	0.00003	合格
	2	0.34215	0.34218	0.00003	合格

结论：以上项目标准滤膜质量偏差均在±0.005不确定度范围内，符合质控要求。

表 5-8 平行双样分析结果

分析项目	平行双样测定（浓度单位：mg/m ³ ）						评价
	2026-03-12		相对偏差 RSD(%)	2026-03-13		相对偏差 RSD(%)	
	样品 1	样品 2		样品 1	样品 2		
非甲烷总烃	0.34	0.36	2.9	0.39	0.39	0	合格

结论：以上项目室内平行样品相对标准偏差≤10%，符合质控要求。

表5-9 标气验证 校准结果

分析项目	标气验证（浓度单位：mg/m ³ ）								评价
	2026-03-12		相对误差 (%)		2026-03-13		相对误差 (%)		
标准值	总烃	甲烷	总烃	甲烷	总烃	甲烷	总烃	甲烷	
20.0±10%	19.1858	19.1826	4.1	4.1	18.9291	18.9193	5.4	5.4	合格
	19.2820	19.2724	3.6	3.6	19.5863	19.5816	2.1	2.1	合格

结论：以上项目标准物质均在不不确定度范围内，符合质控要求。

5.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 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通过实验室资质认定的方法，分析方法应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 (4)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所用计量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5) 实验室落实质量控制措施，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性、可靠性。
- (6) 噪声测量前后用标准声源对噪声计进行校准，监测前后校准值差值不得大于 0.5dB。

表 5-12 声级计校准结果

基本信息	仪器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标准声压级 dB(A)	校准值 dB(A)			允许示值偏差	合格与否
				监测前	监测后	示值偏差		
2026-03-12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S004-7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2026-03-13				93.8	93.8	0		合格

结论：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声校准器读数差≤0.5 dB(A)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1.污染源监测

(1)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是抛光、砂光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监测因子及频次具体见表 6-1，废气监测布点示意图见图 6-1。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	有组织废气	G1 抛光、砂光废气处理前	颗粒物	一天三次 连续两天
		G1 抛光、砂光废气处理后		
2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臭气浓度	臭气浓度一天四次，其余一天三次 连续两天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厂区内 5#	非甲烷总烃	

(2) 废水

项目主要污染因子为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监测因子及频次具体见表 6-2，废水监测布点示意图见图 6-1。

表 6-2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	一天四次 连续两天

(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是生产设备噪声，噪声监测因子及频次详见表 6-3，噪声监测布点示意图见图 6-1。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	噪声	厂界东南侧外 1 米处 N1	厂界噪声	昼间一次 连续两天
2		厂界东北侧外 1 米处 N2		
3		厂界西北侧外 1 米处 N3		
4		厂界西南侧外 1 米处 N4		

2.验收监测布点

本次验收监测布点示意图见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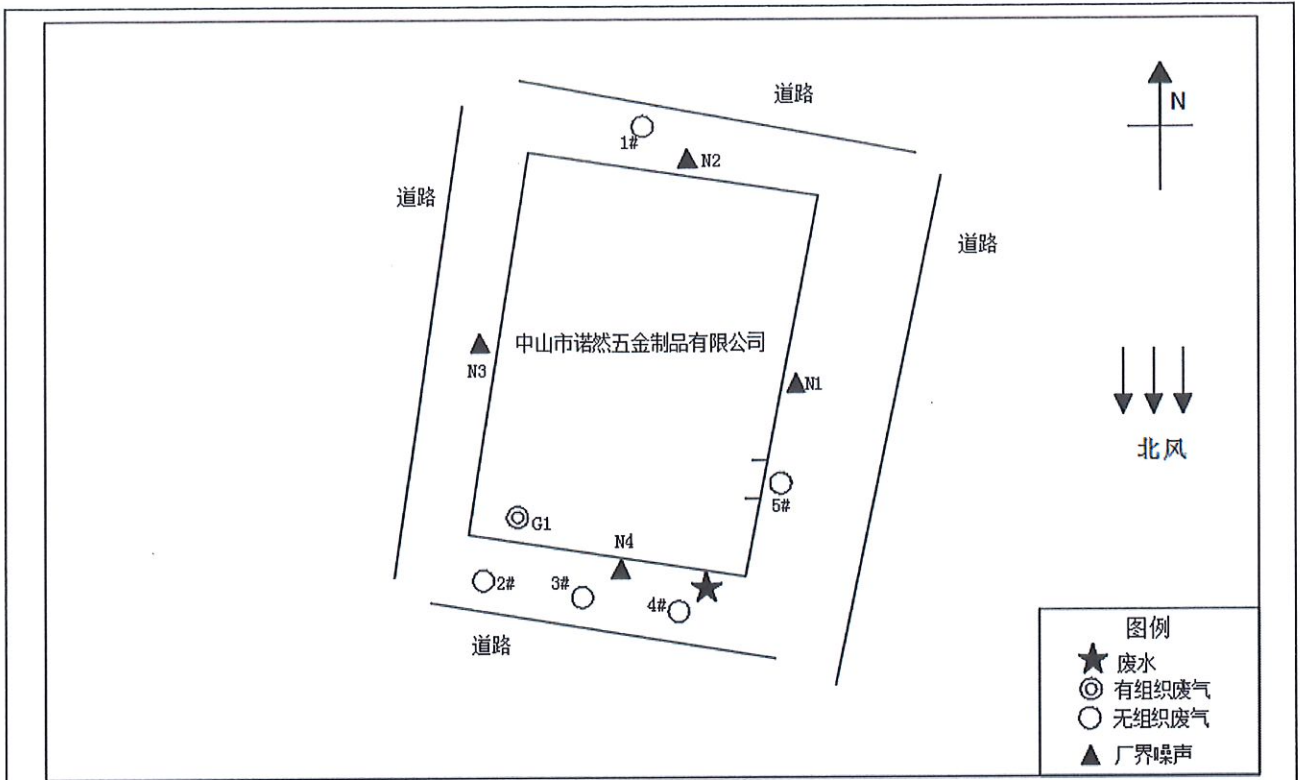


图 6-1 验收监测布点示意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和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我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13 日对该项目开展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设备运行正常，工况稳定，各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实际生产负荷均达到 75%以上，具体生产负荷情况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一览表

监测时间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2025-03-12	不锈钢配件	2 万个/天	1.8 万个/天	90%
	不锈钢储物桶	6.67 个/天	6 个/天	90%
2025-03-13	不锈钢配件	2 万个/天	1.8 万个/天	90%
	不锈钢储物桶	6.67 个/天	6 个/天	90%

验收监测结果：

1.污染源监测

(1) 废水

验收期间生活污水污染因子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7-2。

表 7-2 生活污水监测及评价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评价 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值	生活污水 排放口	2026-03-12	7.5	7.4	7.3	7.4	6-9	达标
		2026-03-13	7.1	7.2	7.3	7.2		
悬浮物		2026-03-12	118	113	98	125	400	达标
		2026-03-13	115	107	91	94		
化学需氧量		2026-03-12	180	169	162	176	500	达标
		2026-03-13	173	182	169	191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6-03-12	56.6	52.6	49.6	53.0	300	达标
		2026-03-13	54.2	57.4	51.6	58.2		
氨氮		2026-03-12	5.48	5.79	5.32	5.21	-	-
		2026-03-13	4.32	3.95	4.30	4.16		
处理设施		三级化粪池						

备注：

- ①本次检测结果只对当次采集样品负责；
- ②浓度单位：pH 值无量纲，其余为 mg/L；
- ③“-”表示不作评价；
- ④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 ⑤参考限值参照依据来源于客户提供的资料，若当地主管部门对标准限值有特殊要求的，则按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执行。

(2) 废气

验收期间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4、表 7-5，气象参数见表 7-6。

表 7-3 有组织废气（生产废气）监测及评价结果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评价 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G1 抛光、砂光 废气处理前	颗粒物	浓度	2026-03-12	71.2	74.0	73.1	-	-
			2026-03-13	67.5	72.6	68.4		
		产生 速率	2026-03-12	1.7	1.8	1.7	-	-
			2026-03-13	1.6	1.8	1.6		
	标干风量 m ³ /h	2026-03-12	23568	24235	23317	-	-	
		2026-03-13	23982	24179	23759			
G1 抛光、砂光	颗粒物	浓度	2026-03-12	23.2	21.9	24.5		

废气处理后	排放速率	2026-03-13	21.1	22.8	22.6		
		2026-03-12	0.52	0.50	0.54		
		2026-03-13	0.48	0.52	0.51		
	标干风量 m ³ /h	2026-03-12	22346	22651	22131		
		2026-03-13	22769	22935	22412		
	排气筒高度			25m			
处理设施			水喷淋				

备注：
①本次检测结果只对当次采集样品负责；
②浓度单位：mg/m³；排放速率单位：kg/h；
③“-”表示不作评价；
④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因排气筒的高度处于本标准列出的两个值之间，其执行的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以内插法计算；
⑤参考限值参照依据来源于客户提供的资料，若当地主管部门对标准限值有特殊要求的，则按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执行。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及评价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评价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颗粒物	上风向 1#	2026-03-12	0.341	0.372	0.360	-	-	-
		2026-03-13	0.356	0.316	0.373	-		
	下风向 2#	2026-03-12	0.592	0.569	0.578	-	1.0	达标
		2026-03-13	0.569	0.593	0.574	-		
	下风向 3#	2026-03-12	0.568	0.514	0.575	-		
		2026-03-13	0.575	0.538	0.587	-		
	下风向 4#	2026-03-12	0.604	0.594	0.596	-		
		2026-03-13	0.589	0.611	0.590	-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 1#	2026-03-12	0.36	0.41	0.42	-	-	-
		2026-03-13	0.39	0.42	0.42	-		
	下风向 2#	2026-03-12	0.54	0.72	0.75	-	4.0	达标
		2026-03-13	0.72	0.72	0.74	-		
	下风向 3#	2026-03-12	0.68	0.64	0.70	-		
		2026-03-13	0.64	0.70	0.71	-		
	下风向 4#	2026-03-12	0.67	0.76	0.72	-		
		2026-03-13	0.70	0.63	0.62	-		
臭气浓度	上风向 1#	2026-03-12	<10	<10	<10	<10	-	-
		2026-03-13	<10	<10	<10	<10		
	下风向 2#	2026-03-12	11	13	11	12	20	达标
		2026-03-13	11	13	12	11		
	下风向 3#	2026-03-12	13	14	11	14		
		2026-03-13	13	12	14	13		
	下风向 4#	2026-03-12	15	12	15	12		
		2026-03-13	15	15	13	14		

备注：

①本次检测结果只对当次采集样品负责；

- ②浓度单位：臭气浓度无量纲，其余为 mg/m³；
 ③“-”表示不作评价；
 ④非甲烷总烃、厂界颗粒物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⑤臭气浓度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的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⑥参考限值参照依据来源于客户提供的资料，若当地主管部门对标准限值有特殊要求的，则按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执行。

表 7-5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频次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参考 限值	评价 结果
			厂区 5#			
			浓度值	平均值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	2026-03-12	1.00	0.96	6	达标
	第一次 2		0.95			
	第一次 3		0.96			
	第一次 4		0.95			
	第二次 1		0.95	0.91		
	第二次 2		0.91			
	第二次 3		0.91			
	第二次 4		0.88			
	第三次 1		0.92	0.93		
	第三次 2		0.93			
	第三次 3		0.92			
	第三次 4		0.94			
	第一次 1	2026-03-13	0.98	0.92		
	第一次 2		0.92			
	第一次 3		0.88			
	第一次 4		0.89			
	第二次 1		0.89	0.90		
	第二次 2		0.91			
	第二次 3		0.90			
	第二次 4		0.89			
	第三次 1		0.86	0.88		
	第三次 2		0.89			
	第三次 3		0.91			
	第三次 4		0.88			

备注：

- ①本次检测结果只对当次采集样品负责；
 ②浓度单位：mg/m³；
 ③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④参考限值参照依据来源于客户提供的资料，若当地主管部门对标准限值有特殊要求的，则按当

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执行。

表 7-6 气象参数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频次	气温℃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天气状况
上风向 1#	2026-03-12	第一次	20.2	101.4	北	2.2	晴
		第二次	21.2	101.3	北	2.0	晴
		第三次	22.0	101.3	北	2.1	晴
		第四次	22.5	101.2	北	2.1	晴
下风向 2#		第一次	20.2	101.4	北	2.2	晴
		第二次	21.2	101.3	北	2.0	晴
		第三次	22.0	101.3	北	2.1	晴
		第四次	22.5	101.2	北	2.1	晴
下风向 3#		第一次	20.2	101.4	北	2.2	晴
		第二次	21.2	101.3	北	2.0	晴
		第三次	22.0	101.3	北	2.1	晴
		第四次	22.5	101.2	北	2.1	晴
下风向 4#		第一次	20.2	101.4	北	2.2	晴
		第二次	21.2	101.3	北	2.0	晴
		第三次	22.0	101.3	北	2.1	晴
		第四次	22.5	101.2	北	2.1	晴
厂区无组织5#	第一次	18.4	101.8	北	/	晴	
	第二次	19.0	101.8	北	/	晴	
	第三次	19.4	101.7	北	/	晴	
上风向 1#	2026-03-13	第一次	19.4	101.7	北	1.9	晴
		第二次	20.2	101.6	北	2.2	晴
		第三次	21.3	101.5	北	2.3	晴
		第四次	21.3	101.5	北	2.3	晴
下风向 2#		第一次	19.4	101.7	北	1.9	晴
		第二次	20.2	101.6	北	2.2	晴
		第三次	21.3	101.5	北	2.3	晴
		第四次	21.3	101.5	北	2.3	晴
下风向 3#		第一次	19.4	101.7	北	1.9	晴
		第二次	20.2	101.6	北	2.2	晴
		第三次	21.3	101.5	北	2.3	晴
		第四次	21.3	101.5	北	2.3	晴
下风向 4#		第一次	19.4	101.7	北	1.9	晴
		第二次	20.2	101.6	北	2.2	晴
		第三次	21.3	101.5	北	2.3	晴
		第四次	21.3	101.5	北	2.3	晴

厂区无组织5#	第一次	17.8	101.9	北	/	晴
	第二次	18.4	101.8	北	/	晴
	第三次	19.0	101.7	北	/	晴

(3) 噪声

验收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7。

表 7-7 厂界噪声监测及评价结果

测点编号	检测位置	采样日期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dB(A)	标准限值 dB(A)	评价结果
				昼间	昼间	
N1	厂界东南侧外 1 米处	2026-03-12	生产噪声	58	65	达标
		2026-03-13		56		
N2	厂界东北侧外 1 米处	2026-03-12	生产噪声	59		
		2026-03-13		56		
N3	厂界西北侧外 1 米处	2026-03-12	生产噪声	55		
		2026-03-13		57		
N4	厂界西南侧外 1 米处	2026-03-12	生产噪声	55		
		2026-03-13		58		

备注：

①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②参考限值参照依据来源于客户提供的资料，若当地主管部门对标准限值有特殊要求的，则按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执行。

2. 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

根据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凤）环建表（2026）0010 号），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大气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不得大于 0.001 吨/年。

由于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故无法计算其排放量，本次验收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按环评排放量为 0.001 吨/年，符合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凤）环建表（2026）0010 号）的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水

根据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SY-26-0312-DH11)可知: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检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的要求。

生产废水收集后交由中山市挺进永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2.废气

根据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SY-26-0312-DH11)可知:

A.有组织废气:G1抛光、砂光废气经水喷淋处理,颗粒物的检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要求。

B.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的检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的二级新扩改建标准的要求,厂界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检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厂区非甲烷总烃的检测结果显示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要求。

3.噪声

根据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SY-26-0312-DH11)可知:检测点位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

4.固体废物

①生活垃圾: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桶,集中放置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②一般固体废物:包装废料、金属碎屑、边角料、喷淋捞渣集中收集后交由具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③危险废物:废拉伸油、废拉伸油包装桶、废免洗拉伸油、废免洗拉伸油包装桶、废除油剂包装桶、废切削液、废切削液包装桶、含切削液金属碎屑、废机油、废机油包装桶、含油废抹布及废手套、废液压油包装桶、废液压油、除油废渣液收集后交由中山中晟环境科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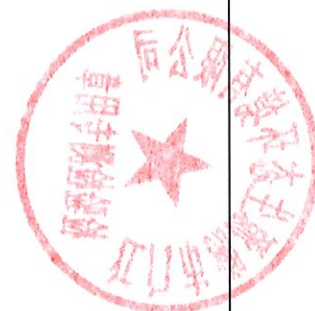
有限公司处理。

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由于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故无法计算其排放量，本次验收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按环评排放量为 0.001 吨/年，符合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凤）环建表（2026）0010 号）的要求。

6. 结论

综上所述，该项目已按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在该项目工况稳定的条件下，废水、废气、噪声排放和固废处置达到批复验收标准的要求。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伍玉婷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600万个、不锈钢储物桶2000个生产线项目		项目代码	2512-442000-07-01-912633		建设地点	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70号20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360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C3382 金属制餐具和器皿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 113°14'14.874"; N 22°44'32.147"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不锈钢配件600万个、不锈钢储物桶2000个		实际生产能力			环评单位	东莞市硕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中（凤）环建表〔2026〕0010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6年2月2日		竣工日期	2026年2月5日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申领时间	2026年3月10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山市骏龙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山市骏龙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登记回执编号	91442000MA52KGPK35001Y				
验收单位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所占比例（%）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5%				
实际总投资（万元）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1.5	噪声治理（万元）	7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5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25000m³/h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42000MA52KGPK35		验收时间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填）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量(3)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特征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0.001			0.001		
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1)-(9)，(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气排放量——万吨/年；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量——毫克/升

附图 2：项目四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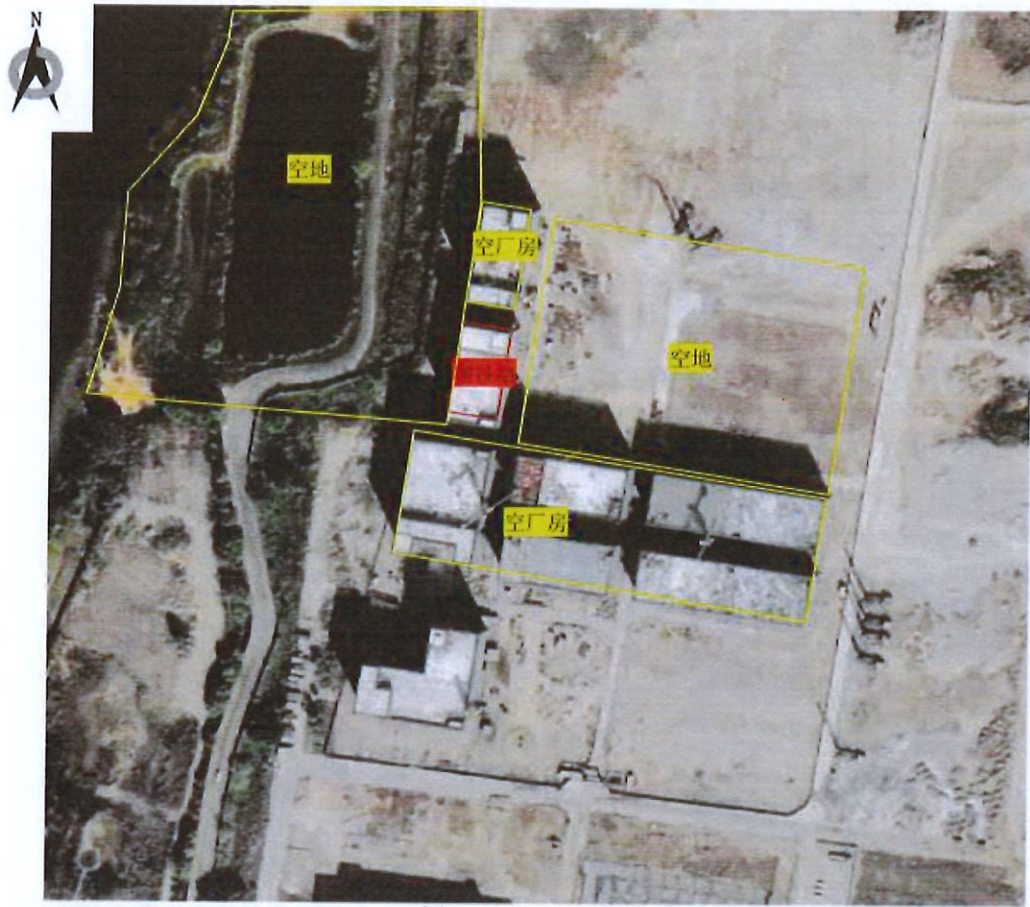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卫星四至图

比例尺
0 30 60m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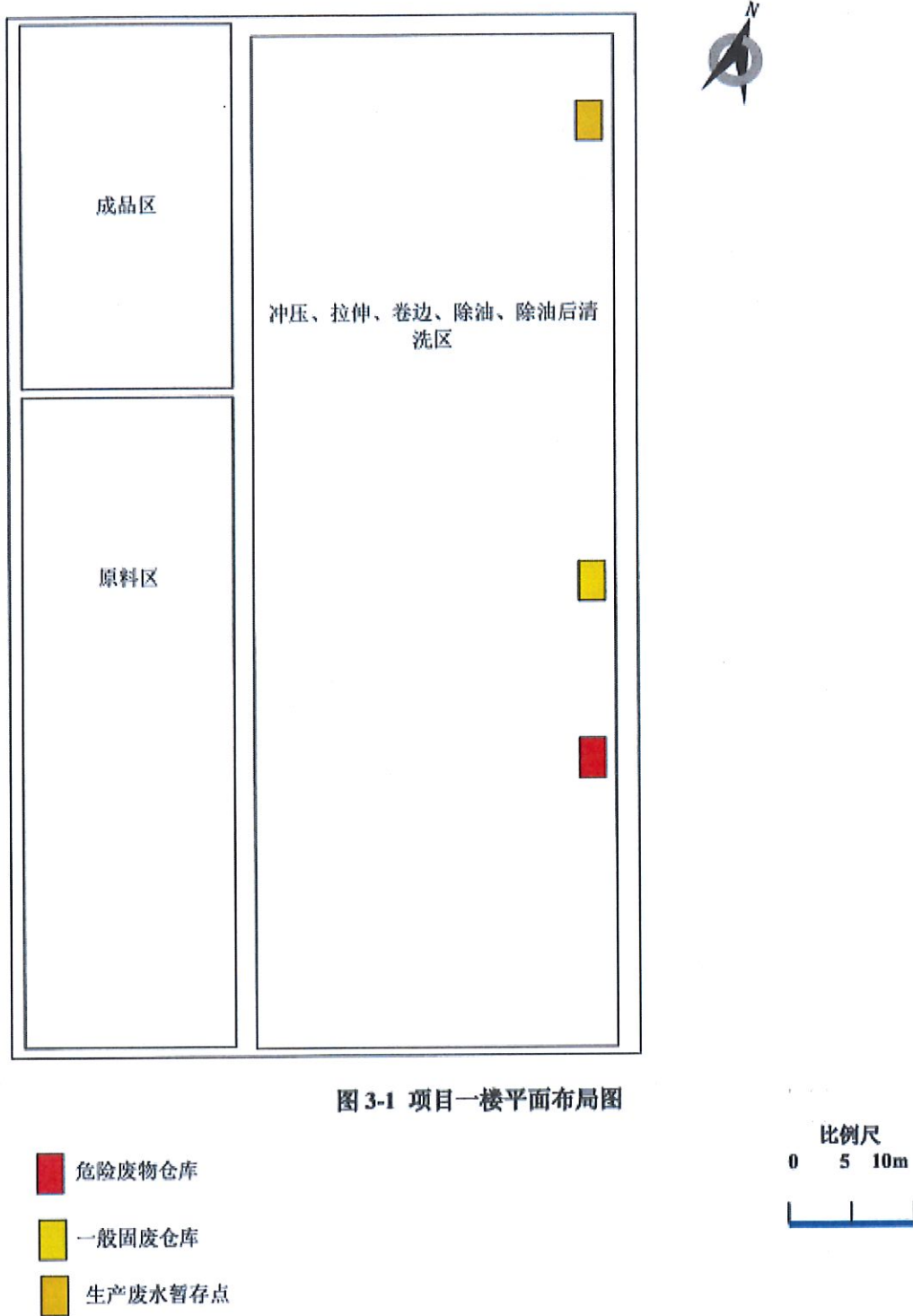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一楼平面布局图



图 3-2 项目二楼平面布局图

- 危险废物仓库
- 一般固废仓库
- 生产废水暂存点

比例尺
0 5 1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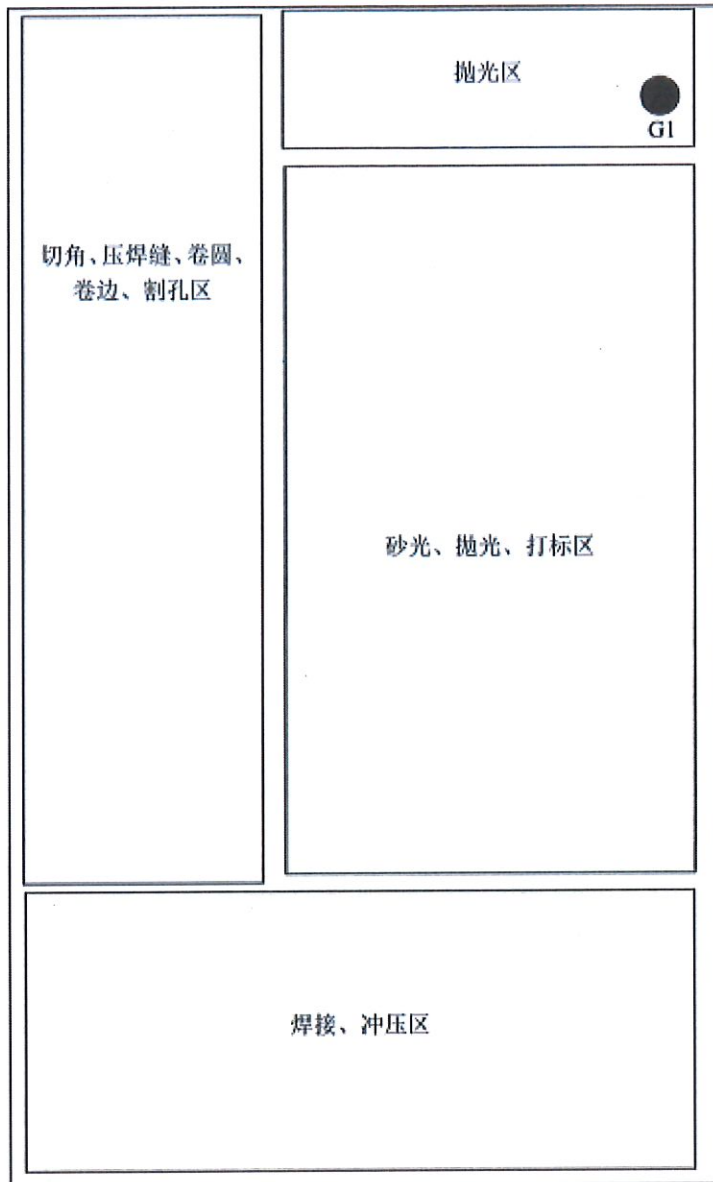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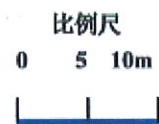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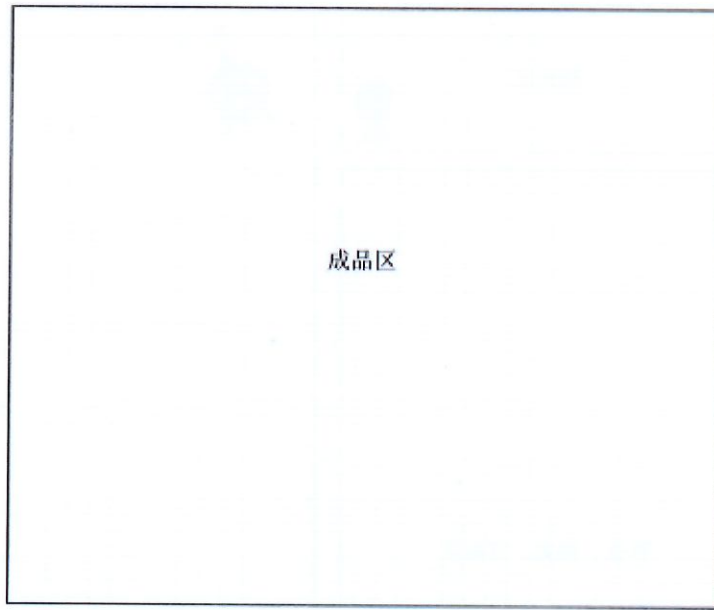


图3-3 项目三楼平面布局图

- 危险废物仓库
- 一般固废仓库
- 生产废水暂存点
- 排气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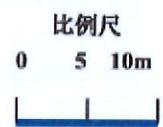




成品区

图3-4 项目四楼平面布局图

-  危险废物仓库
-  一般固废仓库
-  生产废水暂存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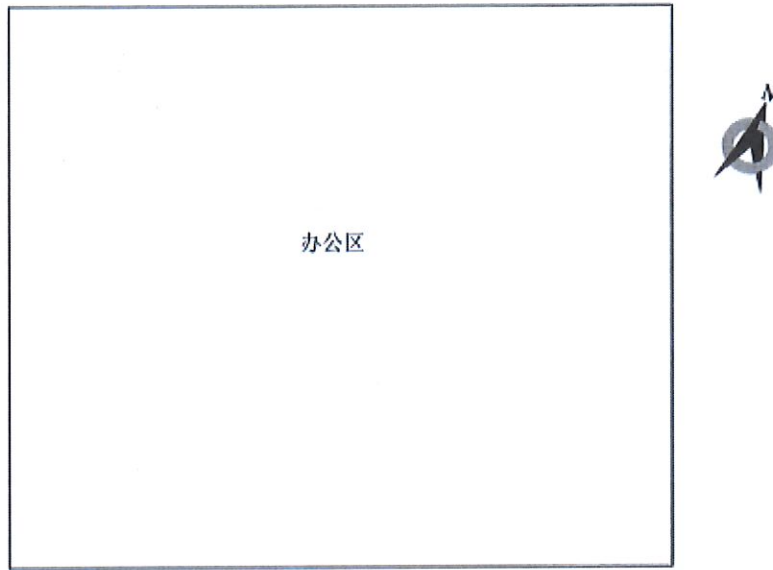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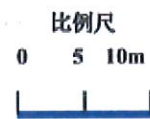


图 3-5 项目五楼平面布局图

-  危险废物仓库
-  一般固废仓库
-  生产废水暂存点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凤）环建表（2026）0010 号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2512-442000-07-01-912633）：

报来的《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专家技术评估意见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及专家技术评估意见，同意《报告表》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地点（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选址中心位于东经 113°14'14.874”，北纬 22°44'32.147”）及采用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

二、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用地面积为 1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400 平方米。主要从事不锈钢配件、不锈钢储物桶的生产。主要产品及年产量为：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



禁止采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所列的属限制类或淘汰类的生产设备及工艺，禁止生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所列的属限制类或淘汰类的产品。

三、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生产废水 51.27 吨/年（废气喷淋废水 14.4 吨/年、磨披锋后清洗废水 4.61 吨/年、除油后清洗废水 32.26 吨/年），生活污水 3 吨/日（900 吨/年）。

生产废水委托具有相应废水处理能力的单位转移处理。

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道。若不能确保将生活污水纳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则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或《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标准 B 标准的较严者；在确保将生活污水纳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前提下，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禁止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且废水的处理处置须符合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控制要求。

四、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营运期排放抛光

/砂光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颗粒物），开料、焊接、切边、割孔、磨披锋、打标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颗粒物），模具加工和模具维修工序废气（控制项目为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该项目须按照《报告表》所列，废气无组织排放须从严控制，可以实现有效收集有组织排放的废气须以有组织方式排放。

抛光/砂光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开料、焊接、切边、割孔、磨披锋、打标工序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模具加工和模具维修工序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



中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大气污染治理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行管理等须符合《大气污染治理工程技术导则》（HJ 2000-2010）等大气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要求。

五、该项目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六、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营运期产生废拉伸油、废拉伸油包装桶、废免洗拉伸油、废免洗拉伸油包装桶、废除油剂包装桶、废切削液、废切削液包装桶、含切削液金属碎屑、废机油、废机油包装桶、含油废抹布及废手套、废液压油、废液压油包装桶、除油废渣液等危险废物。

对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其中对危险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特别规定。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及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

2020)。

七、该项目必须在满足环境质量和实行总量控制的前提下排放污染物。营运期大气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不得大于 0.001 吨/年。

八、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九、若《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该项目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十、本批复作出后，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适用于该项目的，则该项目应在适用范围内执行相关排放标准。

十一、该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应按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有关规定进行管理；项目建成运行后，应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违反上述规定属违法行为，建设单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附件 2：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52KGPK35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贰拾万元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2018年11月29日
法 定 代 表 人	邹长华	住 所	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70号20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
经 营 范 围	生产、加工、销售：五金制品、五金配件、电器配件、小家电、模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 年 03 月 0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3：验收监测委托书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现有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该项目已按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要求，严格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试运行。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委托贵司对本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盖章）：



委托日期：2026年 3月 9日

附件 4：纳污说明

纳污证明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

厂区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内收集渠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中山市东凤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后排放。

特此证明！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16 日



附件 5：环境管理制度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为了贯彻《国家环境保护法》加强我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保护生态平衡，美化环境，改善职工劳动条件，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环境保护工作必须贯彻“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子孙”的工作。

第三条：搞好环境保护，要坚持预防为主，以管处治，防治结合的原则，把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解决在经济建设的过程中，使经济建设和环境保护同步规划、同步发展。做到经济利益、社会效益、环境保护三统一。

第四条：全厂职工都有责任搞好环境保护工作，必须遵守本制度，对污染环境的行为进行监督，检举和揭发。各单位的负责人对本单位的环境保护工作负责。

第二章 环境保护机构与管理职责

第五条：全厂环境保护工作是在公司主管经理领导下工作，安全环保部负责日常环保工作的监督管理。

第六条：环保机构在管理环保工作中主要内容是：

- 1、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令、法规、全面落实公司环境保护规划，保证环境保护与生产经营协调发展。
- 2、组织审定公司环境保护规划及年度计划和措施。

3、审定公司有关环保方面的规章制度。

4、定期组织研究公司的环境状况，并检查、总结、评比各生产单位落实环保工作情况。

5、定期向上级部门和职工代表汇报和提出环境情况及防治污染所采取的措施和实施情况。

第七条：确定公司各类环保项目的实施

第八条：安全环保部的主要职责

1、督促检查公司下属各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方面的方针、政策、法规及工时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2、按上级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各单位提出的环保措施，编制公司环保长远计划、年度计划，并督促实施。

3、拟定各项环保规定，制定公司污染排放指标。

4、负责组织污染源的调查和企业环境质量评价，编写环境质量报告书。

5、在有关部门的配合下做好环境监测和各类环保资料的统计上报建档工作。

6、参加新建、扩建、改建的大型工程项目的环境评价及评审工作，贯彻执行“三同时”的原则，并做好验收工作。

7、组织调查环境污染事故，负责追究污染事故的责任者，并提出处理意见。

8、大力推行和先进的环保管理技术和监测手段，用好环保资金。

9、负责组织按照污染排放因子综合考核指标进行严格考核管理。

10、做好环境保护的培训和环境保护技术情报的交流，推广先进的环境管理经验和污染防治技术。

11、广泛开展环保宣传、教育，普及环境科学知识，推动清洁生产活动的顺利进行。

第九条：环保管理员的职责

1、掌握公司环境状况，及时掌握和了解新的污染源，提出治理污染的措施，制定公司的治理计划。

2、督促污染源的管理和治理工作，监督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

3、配合部门解决污染问题的纠纷。

4、借用广播、黑板报等宣传媒广泛进行环保政策的宣传。

第三章 防治污染的管理规定

第十条：在生产过程中排放的废水、废气、噪声等，均应按照环保要求配套相应的治理设施，经治理后达标排放；

第十一条：认真贯彻“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定期由各生产部门上报各污染物的防治工作情况，由安全环保部汇总后向当时环保部门填报；并由安全环保部联合其他主要生产部门制定下一年的污染防治计划的实施措施。

第十二条：预防污染源的产生和积极治理污染源，要从加强管理，改革工艺，综合利用入手，严格控制生产中的污染排放。

第十三条：对于产污的工作岗位各单位要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或采用无害、少害的工艺，减少对职工的身体危害。

第十四条：对抛光、砂光等产生废气区域，必须重点做好集气工

作，为员工配套口罩等劳保用品，加强生产管理，以改善职工的劳动环境。

第十五条：对于配套的污染治理设施必须定期进行维护、检修，以保证其正常稳定运行。

第十六条：各生产部门不得使用不合格的环保设备。

第十七条：凡从事噪声强度较大的工段操作的员工要正确穿戴防护用品；对噪声严重超标的有关设备要安装消音器或采取其他噪声防治措施。

第四章 建设项目管理规定

第十八条：公司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及技改项目，应严格执行国家关于《即将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设施与主体工程的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三同时”制度。

建设项目建成后，其他污染物的排放必须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标准和环境保护的有关法规。

第十九条：凡因生产规模，主要产品方案、工艺技术等有重大改变，需修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时，必须报原审批机关同意。

第二十条：环境保护部门在建设项目施工，试运行等过程中，有权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检查，建设单位应予以积极协助，并提供必要资料。

第二十一条：建设项目在初步设计、竣工验收等阶段都必须有环保部门参加；在试运行期间，建设单位要填定“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

收申请”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产，否则不得投产。

第二十二条：建设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应保护周围环境。防止对厂容和绿化造成破坏，竣工后因适当修整在建设过程中的受到破坏的环境。在施工中应防止和减轻粉尘、噪音、震动等对公司和周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

第二十三条：公司内大修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中，也要遵守“三同时”的原则。

第二十四条：要充分利用环境保护资金渠道，7%的更改资金排污收费返回，综合利用和环保设施折旧等提留，要用于污染治理，不得挪做他用。

第五章 污染事故管理

第二十五条：由于管理不善，玩忽职守，造成污染，危害人民健康，致人伤残、死亡或对公司财产造成损失均成为污染事故。

第二十六条：污染事故发生后，事故发生单位应立即报告安全环保部，超过24小时不报者，按隐瞒事故论处。

第二十七条：安全环保部接到事故报告后，立即会同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现场调查。

第二十八条：发生污染的责任单位应积极配合公司环保部门进行调查分析，提出防范措施和对责任者的处理意见，经安全环保部审核后，向主管经理及上级环保部门写出书面事故报告，并进行妥善处理。

第六章 奖励与惩罚

第二十九条：凡在环保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集体和个人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给与一定的精神与物质奖励。

- 1、积极治理“三废”综合利用资源作出突出成绩者。
- 2、在避免重大污染事故中有突出贡献者。
- 3、积极植树、在绿化、净化、美化环境中显著成绩者。
- 4、能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在治理污染源和减轻污染物排放浓度贡献较大者。
- 5、在环保监测人员执行任务是，采用刁难、推诿等不正当手段者。
- 6、对于设置监测点，取样设施任意移动及损坏者。
- 7、不认真执行“三同时”原则及购买不合格环保规定的技术、设备者。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16日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抛光、砂光工序废气治理

设计 方案

第一部分 抛光、砂光工序废气治理工程方案

一、项目概况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设有 2 台砂带机、10 台抛光机和 14 台砂光机，针对此情况，并结合有关环保部门要求，设计 1 套治理设施。

二、设计依据及标准

1、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2、厂家提供的有关原始资料和现场勘察资料。

三、设计方案

1. 设计规模

车间设有 2 台砂带机、10 台抛光机和 14 台砂光机，现设计 1 套处理设施，处理风量为 25000m³/h。

2. 排放标准

a.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四、设计原则

a. 严格执行有关环保规定，所产生的工艺废气处理后各指标确保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b. 采用技术成熟可靠、先进的工艺及设备，实现运行费用的经济合理性；

c. 主体工艺及设备制作采用结构紧凑合理的一体化装备，占地少，投资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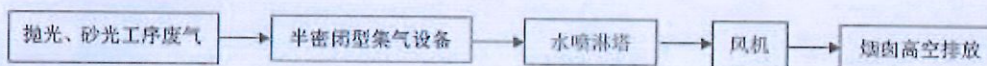
d. 工艺设备操作要求简单，运行管理维护方便。

五、工艺设计

1、处理工艺

工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抛光、砂光工序废气来自砂带机、抛光机和砂光机。考虑今后运行费用经济及便于运行管理等问题，根据该废气的性质和特点，治理方案遵循经济实用的原则，本方案拟采用“水喷淋塔”工艺，以确保治理达标排放。

治理工艺流程如下：



2. 治理工艺说明：

根据现场情况，本治理工艺方案中抛光、砂光工序废气经半密闭型集气设备收集至水喷淋塔处理后沿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

六、主要处理设备设计

- | | |
|---------|-----|
| 1. 水喷淋塔 | 1 台 |
| 2. 风机 | 1 台 |

附图

- 1、工程施工期限：20 日内完成；（不含工程调试时间）；
- 2、工程质量保证：保修一年，终身维护，定期回访；

- 3、保修期内，接到处理故障通知后，24 小时内回复处理意见，必要时派人迅速到达现场，对保修设备免费提供备品和备件；
- 4、建立定期回访，提供终身技术服务；
- 5、设备安装期开始就培训操作及维修人员；
- 6、协助编制操作管理及维护等规程；
- 7、长期提供优质、优价的备品和备件。

附件 7：噪声防治措施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噪声防治措施

为了进一步优化周围声环境，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为采取的处理措施为：

- 1、加强工艺操作规范，减少装配过程的碰撞，以减少噪声的排放；
- 2、项目应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做好设备维护保养工作，夜间不安排生产；
- 3、在布局的时候应将噪声声级较高的声源设置在墙较厚的厂房内，利用厂房和厂内建筑物的阻隔作用及声波本身的衰减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4、注意日常机械设备的检修，避免异常噪声的产生，若出现异常噪声，须停止作业，对出现异常噪声的设备进行排查、维修；
- 5、企业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设备，设备安装应避免接触车间墙壁，较高噪声设备应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等；
- 6、最近居民点位于项目东南面，东南面居民点与厂界直线距离约 428 米。项目产生噪声较高的生产区域主要布置在东北面，该生产区域距东南面居民点直线距离约 435 米，利用厂房墙体的阻隔作用及声波本身的衰减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7、在原材料的搬运过程中，要轻拿轻放，避免在的突发噪声产生；
- 8、室外的通风设备在通风设备安装减振垫，风口软接、消声器等措施，通过隔间、消声、减振等综合处理最大程度减少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另外，加强对室外的通风设备的检查、维护，杜绝因不正常运行增加噪音。

在严格按照上述治理措施的实施下，项目所产生的噪声不会对周围声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16 日

附件 8：固废情况说明

一般固废工业说明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主要从事不锈钢配件、不锈钢储物桶的生产。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固体废物：包装废料、金属碎屑、边角料、喷淋捞渣等，一般固废交由具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废拉伸油、废拉伸油包装桶、废免洗拉伸油、废免洗拉伸油包装桶、废除油剂包装桶、废切削液、废切削液包装桶、含切削液金属碎屑、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废抹布及废手套、废液压油、废液压油包装桶、除油废渣液等，统一分类收集后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危险固体废物处置措施企业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对危险固废在产生、分类、贮存管理和委托处置等环节进行严格的监控。

对于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管理要求如下：

一般工业固废采取防扬尘、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其中危险废物暂存区建设必须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16 日



附件 9：危废合同



危险废弃物处理处置服务合同

中晟危废合同[ZS-20250730001]号

甲方：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东风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

乙方：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三角镇东南村福泽路福泽三街 7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工业危险废物，需交由有资质公司处理处置。乙方依法取得了由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特签订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处理的废物种类、数量、期限：

①甲方委托乙方处理的废物种类、数量情况如下表：

序号	废物编号	废物名称	包装	预计量 (吨/年)
1	HW08	废拉伸油	桶装	0.05
2	HW08	废拉伸油包装桶	桶装	0.02
3	HW08	废免洗拉伸油	桶装	0.05
4	HW08	废免洗拉伸油包装桶	桶装	0.04
5	HW49	废除油剂包装桶	桶装	0.006
6	HW09	废切削液	桶装	0.09
7	HW49	废切削液包装桶	桶装	0.004
8	HW49	含切削液金属碎屑	桶装	0.008
9	HW49	含油废抹布及废手套	桶装	0.001
10	HW08	废机油	桶装	0.008
11	HW08	废机油桶	桶装	0.005
12	HW08	废液压油	桶装	0.089
13	HW08	废液压油桶	桶装	0.004
14	HW17	除油废渣液	桶装	0.225

②本合同期限自【2025】年【08】月【01】日起至【2026】年【07】月【31】日止。

③废物处理价格、运输装卸费用、付款方式详见合同附件。

第二条 甲乙双方合同义务

甲方义务：

①甲方应将合同中所约定的危险废物及其包装物全部交予乙方处理，合同期内不得另行处理或交由第三方处理。否则，甲方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及法律责任。

②甲方应向乙方明确生产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的危险特性，配合乙方的需求提供废物的环评信息、安全数据信息、产废频次、甲方现场作业注意事项等，并协助乙方确定废物的收运计划。

③甲方应参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相关条款要求，设置专用的废物储存设施进行规范储存并设置警示标志，对各种袋装、桶装、纸箱装废物应严格按不同品种分别包装、存放，包装物内不可混入其它杂物，并贴上标签；标识的标签内容应包括：产废单位名称、本合同中约定的废物名称、主要成分、重量、日期等。

④甲方应保证废物包装物完好、结实并封口紧密，防止所盛装的危险废物在存储、装卸及运输过程发生泄漏或渗漏等异常；并根据物质相容性的原理选择合适材质的包装物，甲方应将待处理废物集中摆放，以方便装车。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若因此造成乙方或第三方损失的，由甲方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或法律责任。若废物性状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对人身或财产造成严重损害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

⑤甲方有义务提供废物装车所需的叉车、相关辅助工具、装车场地等供乙方现场使用。

⑥甲方应确保收运时交付乙方的废物不得出现以下异常情况：

A、品种未列入本合同范围，即废物种类超出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种类范围，或危险废物中混杂有生活垃圾或其他垃圾或其他固体废物，（尤其不得含有易爆物、放射性物质、剧毒性物质等）；

B、标识不规范或错误；

C、包装破损或密封不严；

D、两类及以上废物人为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

E、若合同中含有污泥类废物，则污泥含水率 $>85\%$ （或有游离水滴出）；

F、其他违反危险废物包装、运输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要求的异常情况；

乙方义务：

①乙方应保证所持有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的在合同期内的有效性。

②乙方应具备处理处置工业废物（液）所需的条件和设施，保证各项处理条件和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理工业危险废物（液）的技术要求。

③乙方在接到甲方收运通知后，按约定一致的时间到甲方指定收运地址、场所收取废物。

④乙方应确保危险废物的运输车辆与装卸人员能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做好自我防护工作，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并遵守甲方明示的环境安全制度，不影响甲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⑤乙方应确保废物运输单位具备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专用车辆的驾驶员需取得相应机动车驾驶证和相应危险货物运输从业资格证；押运人须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之证照。废物运输及处理过程中，应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环保和消防要求或标准，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第三条 废物计量

①在甲方厂区内或者附近过磅称重，甲方提供计重工具。废物到达乙方后进行过磅核对数量，误差较大，甲方需提供书面说明，否则乙方拒绝接收该车次废物。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过磅相关事宜。

②用乙方地磅（经计量所校核）免费称重。

第四条 固废平台申报和联单填写

①甲方转移到乙方处理处置的废物必须是双方合同约定的转移废物种类，且不得超过双方合同约定的废物数量，并经甲方所属管辖的环保行政部门在《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审核批准转移的危险废物；乙方协助甲方完成《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注册、废物转移申报、台账等日常管理工作。

②甲方负责把危险废物分类标识、规范包装并协助收运；甲方需要指定一名废物发运人，对接乙方的废物收运工作。没有通过《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的收运通知，乙方拒绝派车接收危险废物。

③收运完成后，双方应及时、准确填写《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相关信息，完成收运后打印并加盖公章。

第五条 废物交接有关责任

①双方在危险废物转移过程中，交接废物时，必须认真填写交接时间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栏目内容，作为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及收费的凭证。

②废物运输之前甲方废物名称及包装须得到乙方认可，如不符合第二条甲方义务中的相关约定，乙方有权拒运；由此给乙方造成运输、处理、处置废物时出现困难或事故，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③乙方在验收中，如发现废物的品质标准不合规定或者甲方混杂其他废物的，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检验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

④检验不合格的货物经双方达成书面的处理意见后，乙方按合同规定出具对账单给甲方确认，甲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进行确认。

⑤待处理废物的环境污染责任：在乙方签收并且双方对联单内容进行确认之前的环境污染问题，由甲方负责，甲方交乙方签收并且双方对联单内容进行确认之后的环境污染问题，由乙方负责。如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导致废物在乙方签收后出现环境污染问题的，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⑥合同有效期内如一方因生产故障或不可抗拒原因停顿，应及时通知另一方，以便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第六条 合同的违约责任

①合同双方中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如守约方书面通知违约方仍不改正，守约方有权终止或解除本合同且不视为违约。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违约方承担予以赔偿。

②甲方无正当理由撤销、解除合同、或因违约导致合同解除，乙方已收取的服务费不予返还。造成乙方损失的，应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乙方损失包括直接经济损失、可得利益损失、第三方索赔等。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乙方也可就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处置费用另定单价，经双方商议同意后，由乙方负责处理；若甲方将上述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转交给第三方处理或者由甲方自行处理，因此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及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③若甲方隐瞒或欺骗乙方工作人员，将本合同中甲方义务第二条第⑩项A~F条款的异常废物交付给乙方，造成乙方运输、贮存、处置废物时出现困难、事故的，乙方有权拒收或将该批废物退还给甲方，并要求甲方赔偿因此而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处理工艺研发费、废物处理处置费、运输费、事故处理费等），以及承担全部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有权根据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④甲方应按约定及时支付款项，如发生逾期，每逾期一日，需向乙方支付逾期金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逾期超过__日，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停止服务，由此造成的一切风险及责任由甲方承担。合同解除后，甲方除按实际支付处理费外，除前述逾期违约金外，还应向乙方支付一次性违约金10000元。

⑤一方违约导致另一方起诉至法院的，守约方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第七条 保密条款

①任何一方对于因本合同（含附件）的签署和履行而知悉的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处理的废物种类、名称、数量、价格及技术方案等，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将商业信息提交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的除外）。

②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造成另一方损失的，应赔偿另一方因此而产生的实际损失。

第八条 合同的免责

在合同期内甲方或乙方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或政策法律变动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3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并书面通知对方同意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不能履行部分的违约责任。

第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成立的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约定的内容为准。若双方未达成一致意见，任何一方可把争议事项提交至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条 合同其他事宜

①本合同一式【肆】份，自双方盖章、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甲方持【壹】份，乙方持【叁】份（其中2份为运输公司留存及环保部门查验）。

②双方签订的合同附件/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③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其他的修正事宜，经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约，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④本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续期事宜。

⑤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若乙方工作人员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或服务态度恶劣、服务质量差等情况，欢迎甲方及时投诉。乙方投诉电话：0760-22817789；

通讯地址：中山市三角镇东南村福泽路福泽三街7号 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第十一条 合同的费用与结算

结算标准：见本合同附件。

结算方式：详见附件。

若合同期内有新增废物和服务内容时，以双方另行书面签字确认的协议为准进行结算。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乙方（盖章）：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3.28



关于合同费用结算的附件

甲方：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甲方联系人：

联系方式：

乙方：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联系人：梁小霞

联系方式：0760-22817789/1992808798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代码：442000221108 中晟危废合同[ZS-20250730001]号

(一) 甲方危险废物收费清单：

序号	编号	危废类别/代码	危废名称	包装方式	有害成分	数量 (吨/年)	处理费用	超出费用	处置方式
1	HW08	900-249-08	废拉伸油	桶装	拉伸油	0.05	¥300元/年	¥8元/公斤	其他D16
2	HW08	900-249-08	废拉伸油包装桶	桶装	拉伸油	0.02	¥100元/年	¥8元/公斤	其他D16
3	HW08	900-249-08	废免洗拉伸油	桶装	拉伸油	0.05	¥300元/年	¥8元/公斤	其他D16
4	HW08	900-249-08	废免洗拉伸油包装桶	桶装	拉伸油	0.04	¥200元/年	¥8元/公斤	其他D16
5	HW49	900-041-49	废除油剂包装桶	桶装	除油剂	0.006	¥100元/年	¥8元/公斤	其他D16
6	HW09	900-006-09	废切削液	桶装	切削液	0.09	¥400元/年	¥8元/公斤	其他D16
7	HW49	900-041-49	废切削液包装桶	桶装	切削液	0.004	¥100元/年	¥8元/公斤	其他D16
8	HW49	900-041-49	含切削液金属碎屑	桶装	切削液	0.008	¥100元/年	¥8元/公斤	其他D16
9	HW49	900-041-49	含油废抹布及废手套	桶装	油	0.001	¥100元/年	¥8元/公斤	其他D16
10	HW08	900-249-08	废机油	桶装	机油	0.008	¥100元/年	¥8元/公斤	其他D16
11	HW08	900-249-08	废机油桶	桶装	机油	0.005	¥100元/年	¥8元/公斤	其他D16
12	HW08	900-218-08	废液压油	桶装	液压油	0.089	¥500元/年	¥8元/公斤	其他D16
13	HW08	900-249-08	废液压油桶	桶装	液压油	0.004	¥100元/年	¥8元/公斤	其他D16
14	HW17	336-064-17	除油废渣液	桶装	除油剂	0.225	¥1000元/年	¥8元/公斤	其他D16
合计						0.6			

备注：

1. 上述废物合计总额为人民币：【3500】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元整）
2. 以上报价含税（实际税率以开票时国家税率为准）、仓储费、化验分析费、处理费。
3. 含1次运输费，超出的运输费为2000元/车次，由甲方支付。
4. 废物的包装要按照相关的环保法律、法规，规范化管理要求自行分类并包装好，达不到包装要求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

(二)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需在10日内以银行汇款转账形式全额支付合同款项。并将付款凭证提供给乙方确认。乙方确认收到款项后，提供发票给甲方，并开始安排本协议服务。如甲方未依据本条时间付款，按合同第六条执行。

乙方收款账号：

账户名称：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及电话：中山市三角镇东南村福泽路福泽三街7号、0760-22817789

开户行：中国银行中山三角支行

账号：675675070671

银行联号：104603049424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联系电话：18924973541

日期：

乙方（盖章）：  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联系电话： 

日期：2025.3.21 

附件 10：废水合同

废水转移处理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一层、二层、三层、
四层之一、五层之一

乙方：中山市康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大涌镇环镇路起风环路段 141 号首层

丙方：中山市挺进永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横栏镇新丰村围垦西海南路西永兴污水处理厂内

为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三方协商，乙方作为成熟的环保服务及废水转运企业，丙方为工业废水处理处置的经营单位，现受甲方委托。乙方负责为本合同约定的工业废水提供相关环保服务及废水运输服务，丙方负责处理处置本合同约定的工业废水。本着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平等互利的原则，为确保三方合法利益，维护正常合作，经三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转移废水种类及数量

- 1、甲方同意乙方委托丙方对甲方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废水全部处理处置。
2、三方约定废水转移服务期为：2026年03月23日起至2027年03月22日止。
3、甲方生产废水类型：清洗废水。
4、甲方废水水质要求：不得属于国家规定危险废物，不得检出第一类污染物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以丙方环评批复可接纳废水种类为准），丙方有权对超出水质要求的废水进行拒收。

Table with 9 columns: 监测项目, pH, CODcr, 氨氮, 总氮, 总磷, 磷酸盐, 动植物油, 石油类. Row 1: 参考水质, 4-9, 3000mg/L, 30mg/L, 45mg/L, 30mg/L, 10mg/L, 50mg/L, 25mg/L.

(甲方的生产废水水质数据不能超出上表数据，若超出上列表数据，乙、丙方有权暂停服务，直至双方协商好解决办法为止。)

- 4、工业废水的收费标准：由甲、乙、丙签订结算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另行约定。

第二条：甲方责任

- 1、甲方需在厂内明显位置和方便运输的地方，按要求建设标准化废水收集池，并按规

范做好防渗防泄防腐蚀等措施，用以存放所产生的工业废水。

2、甲方应向乙方、丙方明确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水的化学特性，配合乙方、丙方的需求提供项目的环境信息、废水产生工艺流程、主要原辅材料、产废频次、现场作业注意事项等，填写《零散工业废水接收评估表》，协助乙方、丙方制定收运计划。

3、甲方须采取相应管理措施，保证其供乙、丙方收集转移处理的废水种类、参数等符合本合同第一条的约定。如丙方水质检测数据超出第一条约定的限值，丙方书面通知甲、乙方水质检测结果，友好协商解决。

4、甲方必须将工业废水按国家及地方标准（或有其他标准）排放到贮水池，严禁将危险废物、废液、第一类污染物、氰化物等有毒物质、其他化工废料、残次品、回收品、杂物等排入贮水池。否则造成的额外工作量或其他损失，全部由甲方承担。

5、合同期内，甲方必须将合同约定的废水交给丙方处理，不得擅自处理或偷排偷放，否则由甲方承担一切后果。

6、甲方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料出现重大变更导致废水水质出现重大变化，需及时通知乙方及丙方。

7、提供便利的作业环境：1)、进出车道畅通，无货物、杂物、材料等阻挡；2)、车辆停靠位置离贮水池布管距离不得大于 20 米，如无法满足该条件，甲方应自行配套适用水泵、连接管道及快接头（或中转罐）便于乙方运水车进行接驳；

第三条：乙方责任

1、乙方的装运人员到甲方工厂作业时，须正规操作，并遵守甲方工厂货物进出及其它相关安全规定。乙方在运输废水过程中，必须采取相关措施，防止废水流失、渗漏。

2、乙方须保证于三方约定时间内到达甲方厂内进行收集转移废水，如因乙方内部原因逾期，致废水不能及时转移，导致甲方停产，甲方有权就此经济损失向乙方索取相应赔偿。

3、乙方须保证所转移废水合法进行运输，如运输途中出现漏洒或偷排偷放而引致的法律后果及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丙方责任

1、丙方在接收乙方转运的甲方废水时所持各种证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依规处理所接收废水，并确保废水处理达标排放。

2、丙方需向甲、乙方明确废水转移处置的要求，清楚告知甲方需填报并提交给环保部

门的零散废水的资料、台账等，以完成零散废水转移手续。丙方根据实际转移水量开具《工业废水转移联单》。

3、如因丙方内部因素，如系统故障，断电或处理负荷已满等原因导致系统无法及时接收废水时，丙方有责任为甲、乙方联系第三方以临时接收甲方废水，相关手续、费用由丙方承担。

第五条：废水转移事项

1、三方进行废水转移时需严格按照省市各级要求，填写转移联单。并承担各自的职责，如实填写并向环保部门提交转移台账、年度转移计划备案、月转移情况报表、月接收处理报表等资料。

2、废水在甲方单位范围内的收集、储存等皆由甲方负责，甲方承担相应责任。转移至乙方派遣车辆上并离开甲方厂区后，相应责任归乙方承担。

3、甲方需提前至少 3 天向乙方发出需求转移废水通知，乙方接到通知后，双方约定时间安排车辆前往收运。甲方应保证每次通知乙方接收的废水不少于 2 吨，如少于 2 吨，仍应按 2 吨计付该次废水处理费。

4、接收废水时，甲方安排厂内工作人员核实水量并协助处理相关事项。所转移废水由乙方负责计量，转移量以双方确认盖章的收水联单为准。

第六条：合同期限与免责条款

1、合同自三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即时生效。在废水转移期结束，并且甲方付清全部款项后结束。

2、本合同废水转移期满前一个月内，甲乙丙三方可根据实际情况续签。

3、合同存续期间，甲、乙、丙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因素，或经三方协商取得对方谅解的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事件发生三日内，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告知对方，同时到当地环保部门报备，在取得合法的相关证明之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4、本合同不作为废水转移凭证，实际转移水量以丙方开具并经甲方签名的废水转移联单为准。

5、三方的联系方式均以本合同所预留的为准，如有变更应立即书面通知相对方，否则三方依本合同所留的联系方式发出的信息，一经发出即视为送达。

第七条：违约责任

- 1、合同三方中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造成守约方经济以及其他方面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 2、除法律或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合同三方中一方无正当理由撤销或者解除合同，造成合同另一方损失的，应赔偿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如甲方不履行本合同事项，乙方有权书面通知环保部门，并解除本合同。且乙方除无需退回已收取的废水处理费外，还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经济损失。
- 3、若甲方逾期支付废水处理费或其他相关费用，每逾期一天按未付款总额的千分之一计付滞纳金至款项付清之日，且逾期超过 30 天，乙方除按上述标准收取滞纳金外，还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
- 4、守约方为追究违约方违约责任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费用均有违约方承担。

第八条：其它

- 1、条款未尽事宜，三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可向中山市人民法院申请仲裁。
- 2、本合同正文部分手写或涂改内容无效。
- 3、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各具同等法律效力。
- 4、本合同附件：《废水转移服务合同费用结算标准表》，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附件为准。

甲方（盖章）：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中山市康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18924993541	联系电话：13590940080
签订日期：2026年03月23日	签订日期：2026年03月23日
丙方（盖章）：中山市挺进永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年03月23日	

责任告知书

甲乙双方已签订废水转移处理处置服务协议，协议中明确甲方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工业废水需全部交由丙方处置处理（实际转移水量以丙方开具并经甲丙双方签名的废水转移联单为准），不得私自将工业废水进行排放，乙方作为环保服务方已明确告知甲方工业废水偷排带来的法律后果及环境危害问题，丙方合法合规处理所接收到的工业废水。后续因甲方擅自偷排工业废水产生的一切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与乙方、丙方无关。

甲方（盖章）：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中山市康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18924935541	联系电话：13590940080
签订日期：2026年03月23日	签订日期：2026年03月23日
丙方（盖章）：中山市挺进永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年03月23日	

合同附件：

废水转移服务合同费用结算标准表

根据甲方提供的工业废水种类及预计水量，经综合考虑处理工艺技术成本，结算标准如下：

序号	废水（液）种类	储存方式	预计处理量（吨）	处理费单价（元/年）
1	清洗废水	集水桶	10	3000
合计：			3000（元）	

一、 结算方式： 1 包年结算 2 按月结算

1. 包年结算：乙方收取甲方废水处理费为 3000 元/年，含 10 吨废水，运输次数为 5 次/年内。每次收运按不少于 2 吨结算。在甲方收到双方签字盖章的合同 7 天内，甲方将合同年工业废水处理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超出年费部分，由超出之日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超出部分费用。

2. 按月结算：每月双方根据（上月）交接的《工业废水转移运输联单》的数量及《废水转移服务合同费用结算标准表》的单价进行核算并制定对账单，经双方核对确认无误后盖章，凭确认无误后的对账单开具发票提供给甲方，甲方收到财务发票后，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转账形式支付各项费用。

二、 支付方式： 转私账 现金

账户名称：高浩朗

账户号码：6212 2620 1100 8029 06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山三乡支行

三、 以上价格服务费包含：运输费、人工费、处理费及专业技术咨询服务费等。

四、 此结算表包含供需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请勿向外提供。

五、 此结算表作为《废水转移处理服务合同》附件，为结算依据，两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转移服务期为：2026 年 03 月 23 日起至 2027 年 03 月 22 日止。

甲方（盖章）：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中山市康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签字人：高浩朗

签字人：[Signature]

日期：2026 年 03 月 23 日

日期：2026 年 03 月 23 日

附件 11：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42000MA52KGPK35001Y

排污单位名称：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70号2
0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52KGPK35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6年03月10日

有效期：2026年03月10日至2031年03月09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12: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首次登记 延续登记 变更登记)

单位名称 (1)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省份 (2)	广东省	地市 (3)	中山市 区县 (4) 东风镇
注册地址 (5)	中山市东风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6)	中山市东风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		
行业类别 (7)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其他行业类别	金属制餐具和器皿制造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 (8)	113°14'14.87"	中心纬度 (9)	22°44'32.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0)	91442000MA52KGPX35	组织机构代码/其他注册号 (11)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 (12)	邹长华	联系方式	13925388617
生产工艺名称 (13)	主要产品 (14)	主要产品产能	计量单位
开料、磨拔锋、烘干、拉伸、卷边、除油、清洗、抛光/砂光	不锈钢置物桶	2000	个/年
开料、冲压、焊接、切角、压焊缝、卷圆、抛光/砂光、割孔	榨汁机外壳	50	吨/年
切边、打标	榨汁机磨磨器	40	吨/年
开料、拉伸、冲压、焊接、除油、清洗、烘干、抛光/砂光	搅拌机传动轴	30	吨/年
燃料使用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涉 VOCs 辅料使用信息 (使用涉 VOCs 辅料 1 吨/年以上填写) (15)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废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组织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无组织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 (16)	治理工艺	数量	
除尘设施	水喷淋塔	1	
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排放口名称 (17)	执行标准名称	数量	
抛光、砂光废气排放口 (DA00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1	
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 (18)	治理工艺	数量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中山市东风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1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排放去向 (19)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DB44/26-2001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外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排入中心排河	

		工业固体废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排放；排入
工业固体废物名称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20)	去向
包装废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有 <u>一般工业固废处</u> <u>理能力的单位处理</u>
废机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具有 <u>相关危险废物</u> <u>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u>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含油废抹布及废手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具有 <u>相关危险废物</u> <u>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u>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废切削液包装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具有 <u>相关危险废物</u> <u>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u>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含切削液金属碎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具有 <u>相关危险废物</u> <u>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u>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废液压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具有 <u>相关危险废物</u> <u>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u>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废液压油包装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具有 <u>相关危险废物</u> <u>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u>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废机油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具有 <u>相关危险废物</u> <u>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u>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废切削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除油废渣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金属碎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边角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喷淋捞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废拉伸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废拉伸油包装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废免洗拉伸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废免洗拉伸油包装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废除油剂包装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工业噪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工业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振降噪声源控制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声屏障等噪声传播途径控制设施	
执行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是否应当申领排污许可证, 但长期停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需要说明的信息	/	

注:

- (1) 按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 进行法人登记的名称填写, 填写时应使用规范化汉字全称, 与企业(单位)盖章所使用的名称一致, 二级单位须同时用括号注明二级单位的名称。
- (2)、(3)、(4)指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所在地省份、城市、区县。
- (5) 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 营业执照所载明的注册地址。
- (6) 排污单位实际生产经营场所所在地。
- (7) 企业主营业务行业类别, 按照 2017 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填报, 尽量细化到四级行业类别, 如“A0311 牛的饲养”。
- (8)、(9) 指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纬度坐标, 应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中的 GIS 系统点选后自动生成经纬度。
- (10) 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 此项为必填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一组长度为 18 位的用于法人和其他组织身份的代码。依据《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码规则》(GB 32100-2015) 编制, 由登记管理部门负责在法人和其他组织注册登记时发放统一代码。
- (11) 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 此项为必填项。组织机构代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编制规则》(GB 11714-1997), 由组织机构代码登记主管部门给每个企业、事业单位、机关、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颁发的在全国范围内唯一, 始终不变的法定代码。组织机构代码由 8 位无属性的数字和一位校验码组成。填写时, 应按照国家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上的代码填写; 其他注册号包括未办理三证合一的旧版营业执照注册号 (15 位代码) 等。
- (12) 分公司可填写实际负责人。
- (13) 指与产品, 产能相对应的生产工艺, 填写内容应与排污单位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致, 非生产类单位可不填。
- (14) 填报主要某种或某类产品及其生产能力, 生产能力填写设计产能, 无设计产能的可填上一年实际产量, 非生产类单位可不填。
- (15) 涉 VOCs 辅料包括涂料、油漆、胶粘剂、油墨、有机溶剂和其他含挥发性有机物的辅料, 分为水性辅料和油性辅料, 使用量应包含稀释剂、固化剂等添加剂的量。
- (16)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对于有组织废气,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包括除尘器、脱硫设施、

脱硝设施、VOCs 治理设施等；对于无组织废气排放，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包括分散式除尘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等。

(17) 指有组织的排放口，不含无组织排放。排放同类污染物、执行相同排放标准的排放口可合并填报，否则应分开填报。

(18) 指主要污水处理设施名称，如“综合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处理系统”等。

(19) 指废水出厂界后的排放去向，不外排包括全部在工序内部循环使用、全厂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向外环境排放（畜禽养殖行业废水用于农田灌溉也属于不外排）；间接排放去向包括去工业园区集中污水处理厂、市政污水处理厂、其他企业污水处理厂等；直接排放包括进入海域、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20)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附件 13：工况说明

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说明

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兹有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正常，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符合竣工验收监测工况要求。具体生产工况见下表：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统计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2026-03-12	不锈钢配件	2 万个/天	1.8 万个/天	90%
	不锈钢储物桶	6.67 个/天	6 个/天	90%
2026-03-13	不锈钢配件	2 万个/天	1.8 万个/天	90%
	不锈钢储物桶	6.67 个/天	6 个/天	90%

特此证明！

企业：（盖章）

日期：2026年3月16日



附件 14：投资一览表

项目投资一览表

总投资概算	2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所占比例	5%
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所占比例	5%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	废水治理		1.5 万元	废气治理	7 万元
	噪声治理		0 万元	固废治理	1.5 万元
	绿化、生态		0 万元	其他	0 万元

企业名称：

日期：2026-3-16

附件 15: 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52KGPK35
单位地址	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一层、二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	地理坐标(中心)	经度: 113.237414 纬度: 22.742415
法定代表人	邹长华	手机号码	18928119197
应急联系人	邹运华	手机号码	13392919455
生产工艺简述	1、不锈钢配件(榨汁机外壳、榨汁机静磨器): 开料→冲压→焊接→切角→压焊缝→卷圆→抛光/砂光→隔空→切边→打标→成品。 2、不锈钢配件(搅拌传动轴): 开料→拉伸→冲压→焊接→除油、清洗→抛光/砂光(除油、清洗、烘干)→成品。 3、不锈钢储物桶: 开料→磨拔锋→清洗→烘干→拉伸→卷边→除油、清洗→抛光/砂光(除油、清洗、烘干)→成品。 4、模具: 模具加工→自用。 5、模具维修: 模具维修。		
产品名称与设计产能	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年、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年、模具 100 套/年。		
环境风险单元	原辅材料,危废场所,原辅材料,危废场所,原辅材料,危废场所,原辅材料,危废场所,原辅材料,危废场所		
环境风险等级	一般风险	是否跨镇街	否
纳入省级生态环境部门发布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产生危险废物重点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近 3 年发生过环境突发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企业风险单元有无防渗、防漏、防腐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备案提交资料自查:	1. 企业事业单位基本信息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4. 环境应急组织架构与风险预防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5. 环境应急处置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6. 应急设施卡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预案签署人	邹长华	备案时间	2026-04-02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经自评估，认为符合中山市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简易备案条件，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该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并愿意承担隐瞒事实、提供虚假信息或文件等行为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失信后果。</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6年04月02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备案编号	442000-2026-06566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SY-26-0312-DH11

项目名称：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生产线项目

委托单位：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地址：中山市东凤镇同安村同安大道西 70 号 20 栋一层、二

层、三层、四层之一、五层之一

检测类别：验收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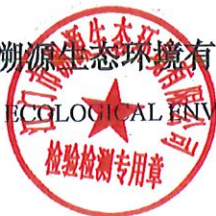
检测项目：废水、废气、噪声

报告编制日期：2026 年 03 月 26 日

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JIANGMEN SUYUAN ECOLOGICAL ENVIRONMENT CO.,LTD

服务热线：0750-3539080





报告编制说明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2. 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照有关环境检测技术规范和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执行。
3.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员(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报告经涂改无效。
4.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章无效。
5. 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6.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7.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本公司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检申请。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公司地址：江门市蓬江区西区工业路8号之六制药大楼501

邮政编码：529000

联系电话：0750-3539080

编制： 罗峰 签发： 江文
审核： 林 签发日期： 2016.03.27

服务热线：0750-3539080

一、检测目的

受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委托,对其废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及噪声进行验收检测。

二、检测概况

项目名称	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生产线项目
被测单位位置	纬度: N22° 44' 32.147", 经度: E113° 14' 14.874"
主要生产设备	气动冲床 21 台、油压机 10 台等
废水治理及排放	治理: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 治理设施运行情况: 正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排放: 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中山市东风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达标处理。
废气治理及排放	治理: G1 抛光、砂光废气: 水喷淋; 治理设施运行情况: 正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排放: 高空有组织排放。
噪声治理情况	减振、消声、隔声等

三、检测内容

表 1 检测内容一览表

采样时间	2026-03-12~2026-03-13			
分析时间	2026-03-12~2026-03-19			
采样人员	梁永胜、易慧盼、陈超胡、王华艺			
分析人员	梁永胜、易慧盼、陈超胡、王华艺、陈凯静、黄文杰、余淑银、周家豪、黄笑清、甘超杰、付敏、梁金甜、罗玉华、谭翠婷、张嘉慧、罗君			
样品名称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
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一天四次 连续两天	黄色、弱气味、 无浮油
有组织废气	G1 抛光、砂光废气处理前	颗粒物	一天三次 连续两天	完好
	G1 抛光、砂光废气处理后			完好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臭气浓度	臭气浓度一天四次, 其余一天三次 连续两天	完好
	下风向 2#			完好
	下风向 3#			完好
	下风向 4#			完好
	厂区无组织 5#	非甲烷总烃		完好
噪声	厂界东南侧外 1 米处 N1	厂界噪声	昼间一次 连续两天	/
	厂界东北侧外 1 米处 N2			
	厂界西北侧外 1 米处 N3			
	厂界西南侧外 1 米处 N4			

四、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表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样品名称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	分析仪器	检出限
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SX711 型 pH/mV 计 /S011-5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50mL 滴定管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JPB-607A 溶解氧测定仪/A116-1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ATY124 电子天平 /A112-1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UV1901PCS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A104-2	0.025mg/L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ATY124 电子天平 /A112-1	/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无臭空气净化装置	10(无量纲)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AUW120D 电子天平 /A112-2	0.167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A105-3	0.07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S004-7	/

五、采样方法

表3 采样方法一览表

序号	采样方法	采样仪器
1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
2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YLB-3330D 型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S002-9/S002-10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CTQC--006-II 型充电便携采气桶 L/S007-17/S007-18/S007-19、ZJL-B10S 型充电便携采气桶/S007-20、KB-6120 型综合大气采样器 /S001-17/S001-18/S001-19/S001-20
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S004-7

六、检测结果

表4 废水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参考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值	生活污水排放口	2026-03-12	7.5	7.4	7.3	7.4	6-9
		2026-03-13	7.1	7.2	7.3	7.2	
悬浮物		2026-03-12	118	113	98	125	400
		2026-03-13	115	107	91	94	
化学需氧量		2026-03-12	180	169	162	176	500
		2026-03-13	173	182	169	191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6-03-12	56.6	52.6	49.6	53.0	300
		2026-03-13	54.2	57.4	51.6	58.2	
氨氮		2026-03-12	5.48	5.79	5.32	5.21	-
		2026-03-13	4.32	3.95	4.30	4.16	
处理设施		三级化粪池					
备注: ①本次检测结果只对当次采集样品负责; ②浓度单位: pH 值无量纲, 其余为 mg/L; ③“-”表示不作评价; ④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⑤参考限值参照依据来源于客户提供的资料, 若当地主管部门对标准限值有特殊要求的, 则按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执行。							

表5 有组织废气 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参考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G1 抛光、砂光废气处理前	颗粒物	浓度	2026-03-12	71.2	74.0	73.1	-
		2026-03-13	67.5	72.6	68.4		
	产生速率	2026-03-12	1.7	1.8	1.7	-	
		2026-03-13	1.6	1.8	1.6		
	标干风量 m ³ /h	2026-03-12	23568	24235	23317	-	
		2026-03-13	23982	24179	23759		
G1 抛光、砂光废气处理后	颗粒物	浓度	2026-03-12	23.2	21.9	24.5	120
		2026-03-13	21.1	22.8	22.6		
	排放速率	2026-03-12	0.52	0.50	0.54	11.9	
		2026-03-13	0.48	0.52	0.51		
	标干风量 m ³ /h	2026-03-12	22346	22651	22131	-	
		2026-03-13	22769	22935	22412		
	排气筒高度			25m			
	处理设施			水喷淋			

续表5

备注:

①本次检测结果只对当次采集样品负责;

②浓度单位: mg/m³; 排放速率单位: kg/h;

③“-”表示不作评价;

④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因排气筒的高度处于本标准列出的两个值之间,其执行的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以内插法计算;

⑤参考限值参照依据来源于客户提供的资料,若当地主管部门对标准限值有特殊要求的,则按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执行。

表 6 无组织废气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颗粒物	上风向 1#	2026-03-12	0.341	0.372	0.360	-	-
		2026-03-13	0.356	0.316	0.373	-	
	下风向 2#	2026-03-12	0.592	0.569	0.578	-	1.0
		2026-03-13	0.569	0.593	0.574	-	
	下风向 3#	2026-03-12	0.568	0.514	0.575	-	
		2026-03-13	0.575	0.538	0.587	-	
	下风向 4#	2026-03-12	0.604	0.594	0.596	-	
		2026-03-13	0.589	0.611	0.590	-	
臭气浓度	上风向 1#	2026-03-12	<10	<10	<10	<10	-
		2026-03-13	<10	<10	<10	<10	
	下风向 2#	2026-03-12	11	13	11	12	20
		2026-03-13	11	13	12	11	
	下风向 3#	2026-03-12	13	14	11	14	
		2026-03-13	13	12	14	13	
	下风向 4#	2026-03-12	15	12	15	12	
		2026-03-13	15	15	13	14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 1#	2026-03-12	0.36	0.41	0.42	-	-
		2026-03-13	0.39	0.42	0.42	-	
	下风向 2#	2026-03-12	0.54	0.72	0.75	-	4.0
		2026-03-13	0.72	0.72	0.74	-	
	下风向 3#	2026-03-12	0.68	0.64	0.70	-	
		2026-03-13	0.64	0.70	0.71	-	
	下风向 4#	2026-03-12	0.67	0.76	0.72	-	
		2026-03-13	0.70	0.63	0.62	-	

续表 6

备注:

①本次检测结果只对当次采集样品负责;

②浓度单位: 臭气浓度无量纲, 其余为 mg/m³;

③“-”表示不作评价;

④非甲烷总烃、厂界颗粒物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⑤臭气浓度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的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⑥参考限值参照依据来源于客户提供的资料, 若当地主管部门对标准限值有特殊要求的, 则按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执行。

表 7 无组织废气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频次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厂区无组织 5#		
			浓度值	平均值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	2026-03-12	1.00	0.96	6
	第一次 2		0.95		
	第一次 3		0.96		
	第一次 4		0.95		
	第二次 1		0.95	0.91	
	第二次 2		0.91		
	第二次 3		0.91		
	第二次 4		0.88		
	第三次 1	0.92	0.93		
	第三次 2	0.93			
	第三次 3	0.92			
	第三次 4	0.94			
	第一次 1	2026-03-13	0.98	0.92	
	第一次 2		0.92		
	第一次 3		0.88		
	第一次 4		0.89		
	第二次 1		0.89	0.90	
	第二次 2		0.91		
	第二次 3		0.90		
	第二次 4		0.89		
第三次 1	0.86		0.88		
第三次 2	0.89				
第三次 3	0.91				
第三次 4	0.88				

续表 7

备注: ①本次检测结果只对当次采集样品负责; ②浓度单位: mg/m ³ ; ③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④参考限值参照依据来源于客户提供的资料,若当地主管部门对标准限值有特殊要求的,则按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执行。
--

表 8 噪声 检测结果

环境检测条件: 2026-03-12, 天气状况: 晴天, 风速: 2.0m/s; 2026-03-13, 天气状况: 晴天, 风速: 2.1m/s。					
测点编号	检测位置	采样日期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dB(A)	参考限值 dB(A)
				昼间	昼间
N1	厂界东南侧外 1 米处	2026-03-12	生产噪声	58	65
		2026-03-13		56	
N2	厂界东北侧外 1 米处	2026-03-12	生产噪声	59	
		2026-03-13		56	
N3	厂界西北侧外 1 米处	2026-03-12	生产噪声	55	
		2026-03-13		57	
N4	厂界西南侧外 1 米处	2026-03-12	生产噪声	55	
		2026-03-13		58	
备注: ①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 ②参考限值参照依据来源于客户提供的资料,若当地主管部门对标准限值有特殊要求的,则按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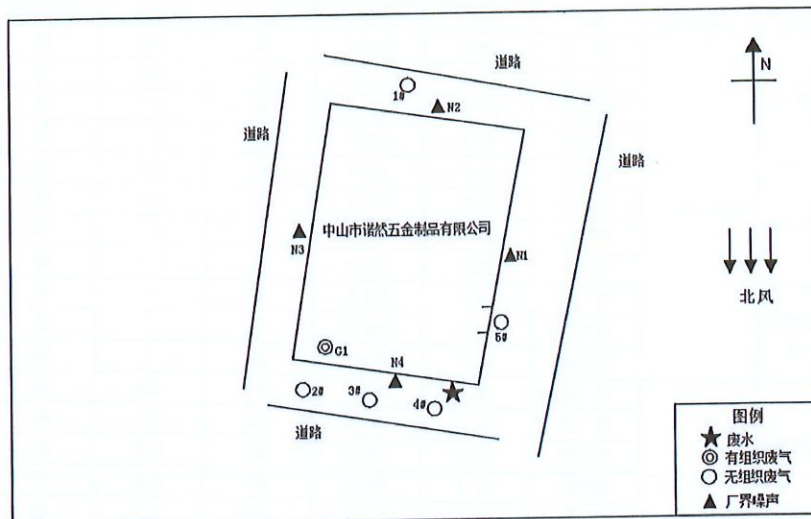
表 9 气象参数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频次	气温℃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天气状况
上风向 1#	2026-03-12	第一次	20.2	101.4	北	2.2	晴
		第二次	21.2	101.3	北	2.0	晴
		第三次	22.0	101.3	北	2.1	晴
		第四次	22.5	101.2	北	2.1	晴
下风向 2#		第一次	20.2	101.4	北	2.2	晴
		第二次	21.2	101.3	北	2.0	晴
		第三次	22.0	101.3	北	2.1	晴
		第四次	22.5	101.2	北	2.1	晴

续表 9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频次	气温℃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天气状况
下风向 3#	2026-03-12	第一次	20.2	101.4	北	2.2	晴
		第二次	21.2	101.3	北	2.0	晴
		第三次	22.0	101.3	北	2.1	晴
		第四次	22.5	101.2	北	2.1	晴
下风向 4#		第一次	20.2	101.4	北	2.2	晴
		第二次	21.2	101.3	北	2.0	晴
		第三次	22.0	101.3	北	2.1	晴
		第四次	22.5	101.2	北	2.1	晴
厂区无组织 5#	第一次	18.4	101.8	北	/	晴	
	第二次	19.0	101.8	北	/	晴	
	第三次	19.4	101.7	北	/	晴	
上风向 1#	2026-03-13	第一次	19.4	101.7	北	1.9	晴
		第二次	20.2	101.6	北	2.2	晴
		第三次	21.3	101.5	北	2.3	晴
		第四次	21.3	101.5	北	2.3	晴
下风向 2#		第一次	19.4	101.7	北	1.9	晴
		第二次	20.2	101.6	北	2.2	晴
		第三次	21.3	101.5	北	2.3	晴
		第四次	21.3	101.5	北	2.3	晴
下风向 3#		第一次	19.4	101.7	北	1.9	晴
		第二次	20.2	101.6	北	2.2	晴
		第三次	21.3	101.5	北	2.3	晴
		第四次	21.3	101.5	北	2.3	晴
下风向 4#		第一次	19.4	101.7	北	1.9	晴
		第二次	20.2	101.6	北	2.2	晴
		第三次	21.3	101.5	北	2.3	晴
		第四次	21.3	101.5	北	2.3	晴
厂区无组织 5#	第一次	17.8	101.9	北	/	晴	
	第二次	18.4	101.8	北	/	晴	
	第三次	19.0	101.7	北	/	晴	

附图 1: 现场采样点位分布示意图



七、检测结论

本次对中山市诺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配件 600 万个、不锈钢储物桶 2000 个生产线项目进行验收检测, 其检测结论如下:

(1) 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 检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的要求。

(2) 废气:

A. 有组织废气: G1 抛光、砂光废气经水喷淋处理, 颗粒物的检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要求。

B.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的检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的二级新改扩建标准的要求, 厂界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检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 厂区非甲烷总烃的检测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 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的要求。

(3) 噪声:

检测点位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类标准的要求。

八、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 人员能力

表10 人员证件信息一览表

检测人员	证书类别	人员证件编号	发证单位
梁永胜	环境检测上岗证	粤质检 13650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易慧盼	环境检测上岗证	粤质检 12280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陈超胡	环境检测上岗证	粤质检 12279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王华艺	环境检测上岗证	SV073	江门市溯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陈凯静	环境检测上岗证	粤质检 13646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黄文杰	环境检测上岗证	粤质检 12274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周家豪	环境检测上岗证	粤质检 13647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余淑银	环境检测上岗证	粤质检 12273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黄笑清	判定师证	粤质检 11672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甘超杰	判定师证	粤质检 13688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谭翠婷	嗅辨员证	粤质检 12412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付敏	嗅辨员证	XBPQCY2412314	北京中认方圆计量科学研究院
梁金甜	嗅辨员证	粤质检 11670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罗玉华	嗅辨员证	粤质检 11675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张嘉慧	嗅辨员证	粤质检 11673	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
罗君	嗅辨员证	XBPQCY2511157	北京中认方圆计量科学研究院

(2) 水质质控数据分析结果, 如下表:

表 11 标准物质 分析结果

分析项目	标准物质			浓度单位	评价
	测定值		标准值		
	2026-03-12	2026-03-13			
pH 值	7.04	7.06	7.02±0.08	无量纲	合格
化学需氧量	166.0	164.3	159.84±12.81	mg/L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198	200	180-230	mg/L	合格
氨氮	2.55	2.55	2.49±0.19	mg/L	合格

结论: 以上项目标准物质均在不不确定度范围内, 符合质控要求。

表12 空白试验 分析结果

分析项目	实验室空白试验		浓度单位	评价
	2026-03-12	2026-03-13		
化学需氧量	ND	ND	mg/L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ND	ND	mg/L	合格
悬浮物	ND	ND	mg/L	合格
氨氮	ND	ND	mg/L	合格

结论: 以上项目空白试验结果小于检出限, 符合质控要求。

表13 平行双样 分析结果

分析项目	平行双样测定 (浓度单位: mg/L)						评价
	2026-03-12		相对偏差 (%)	2026-03-13		相对偏差 (%)	
	样品 1	样品 2		样品 1	样品 2		
化学需氧量	184	175	2.51	168	178	2.89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60.3	52.8	6.6	50.4	57.9	6.9	合格
氨氮	5.37	5.58	1.92	4.19	4.46	3.12	合格

结论: 以上项目室内平行样品相对标准偏差 $\leq 10\%$, 符合质控要求。

(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14 标准物质 分析结果

分析项目	标准滤膜 (浓度单位: g)			评价	
	2026-03-12~2026-03-13				
	测定值	原始值	偏差		
标准滤膜	1	0.34227	0.34230	0.00003	合格
	2	0.34215	0.34218	0.00003	合格

结论: 以上项目标准滤膜质量偏差均在 ± 0.005 不确定度范围内, 符合质控要求。

表15 空白试验 分析结果

分析项目	实验室空白试验			评价
	2026-03-12	2026-03-13	单位	
非甲烷总烃	ND	ND	mg/m ³	合格

备注: "ND"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结论: 以上项目空白试验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符合质控要求。

表16 平行样分析结果

分析项目	平行双样测定 (浓度单位: mg/m ³)						评价
	2026-03-12		相对偏差 (%)	2026-03-13		相对偏差 (%)	
	样品 1	样品 2		样品 1	样品 2		
非甲烷总烃	0.34	0.36	2.9	0.39	0.39	0	合格

结论: 以上项目室内平行样品相对标准偏差≤10%, 符合质控要求。

表17 标气验证 校准结果

分析项目	标气验证 (浓度单位: mg/m ³)								评价
	2026-03-12		相对误差 (%)		2026-03-13		相对误差 (%)		
	总烃	甲烷	总烃	甲烷	总烃	甲烷	总烃	甲烷	
标准值	19.1858	19.1826	4.1	4.1	18.9291	18.9193	5.4	5.4	合格
20.0±10%	19.2820	19.2724	3.6	3.6	19.5863	19.5816	2.1	2.1	合格

结论: 以上项目标准物质均在不确定度范围内, 符合质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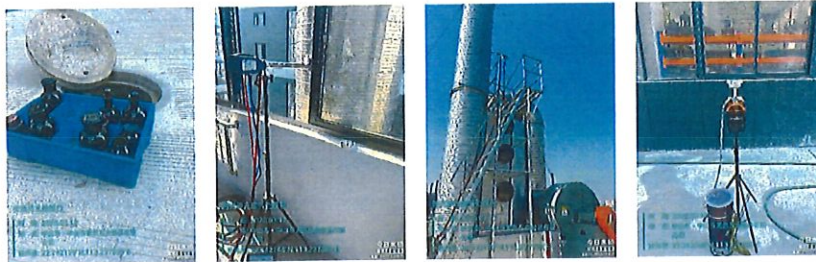
(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18 声级计 校准结果

基本信息	仪器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标准声压级 dB(A)	校准值 dB(A)			允许示值偏差	合格与否
				监测前	监测后	示值偏差		
2026-03-12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S004-7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2026-03-13				93.8	93.8	0		合格

结论: 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 声校准器读数差≤0.5 dB(A)

九、采样照片





报告结束

